

标段编号：2501-440305-04-05-140010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际总部成果转化基地二期科研实验空间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28日

目 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
1、投标人基本情况	5
1.1 营业执照	7
1.2 资质证书	8
1.3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查询截图	14
1.4 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	16
1.5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21
1.6 国家企业信用查询截图	25
2、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27
2.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31
2.2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46
2.3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103
2.4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126
2.5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139
2.6 质控楼筛选科三接实验室改造项目	157
2.7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163
2.8 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183
2.9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201
2.10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	209
3、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223
3.1 项目经理证书	224
3.2 项目经理业绩-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231
3.3 项目经理业绩-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246
3.4 项目经理业绩-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303
3.5 项目经理业绩-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326
4、拟派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347
4.1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件	349
4.2 技术负责人罗济宏证件	356
4.3 安全负责人居鹏程证件	361
4.4 质量负责人雷江平证件	365
4.5 机电工程师徐春雨证件	372
4.6 装修工程师杨习楚证件	376
4.7 造价工程师刘晓伟证书	380
4.8 精装修深化设计工程师郑丽清证件	384
4.9 智能化工程师刘涛涛证件	387
4.10 BIM 工程师徐松元证书	391
4.11 暖通工程师严称证书	394
4.12 质量员罗卫明证书	398
4.13 安全员王攀松证书	402
4.14 施工员曾苏平证书	406
4.15 资料员刘杉证书	409

4.16 劳资专管员陈谨丝证书-----	412
4.17 材料员关文芳证书-----	416
5、企业获奖情况-----	419
5.1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421
5.2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421
5.3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422
5.4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422
5.5 “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423
5.6 2025 年度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423
5.7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424
5.8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424
5.9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425
5.10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425
5.11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426
5.12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427
5.13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 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428
6、其他证明文件-----	429
参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编制证明文件-----	438
参编《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运维服务》(20241513-T-469)编制证明文件-----	441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自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例如： 1）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查询截图等； 2）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及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等； 备注：企业“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以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信息为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主体单位提供）。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资信标表格“附表1”
2	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1、提供近5年（从截标之日开始倒算，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类似装修工程业绩或改造工程业绩（优先提供实验室装修工程业绩）。 2、证明文件：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如提供实验室业绩需体现实验室等级、洁净等级）、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和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未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的不计； 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注：提交业绩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只计取前5项业绩，格式详见第三章资信标表格“附表2”。
3	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1、提供项目经理简历表、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学历证书、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 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从截标之日开始倒算，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竣工的类似装修工程业绩或改造工程业绩（优先提供实验室装修工程业绩）。 3、证明文件：需同时提供合同（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如提供实验室业绩需体现实验室等级、洁净等级）、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可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或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未同时提供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的不计。 注：提交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只计取前3项业绩。 格式详见第三章资信标表格“附表3”。
4	拟派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 项目团队成员应至少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机电、装修工程师、造价工程师、精装修深化设计工程师；质量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劳资专管员等专业技术人员等。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职称证书、注册证书（或岗证证书）、学历证书、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格式详见第三章资信标表格“附表4”。
5	企业获奖情况	提供近5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获奖时间以证书发放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装饰装修或改造项目）奖项，奖项不超过3项，如超过3项取前3项（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注：须提供获奖证书关键页，以获奖证书上时间为准（获奖证书中必须能清晰反映以下内容：奖项名称、项目名称、获奖时间（必须能清晰判断时限是否为五年内（自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奖单位、

		奖项级别、颁奖机构，关键内容若在获奖证书中无法体现，则可提供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以证明。以上材料（获奖证书或业主证明）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 格式详见第三章资信标表格“附表 5”。

1、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1 亿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企业法人代表	王宝新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 人 二级注册建造师： 6 人 其他注册人员： 2 人 合计：28 人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 99 号中晟置地大厦 1 栋一单元 401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许可证工业管道安装（GC2）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联系人	陈谨丝	联系电话	13536903290	邮箱	574991879@qq.com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宏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深圳宏壹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宏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宏一新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宏壹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光明分公司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公司简介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月，注册资金1.01亿元，是一家集设计与施工为一体的大型专业实验室综合系统集成公司。公司以实验室系统设计与工程和实验室设备销售等为主营业务。是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副会长单位、诚信经营企业、深圳洁净行业副会长单位、大中华区十佳设计机构。公司为生物医药、药检系统、疾控系统、公安系统、商检系统、微电子、电池、食品化妆品、医疗化工和科研教学等行业实验室，洁净厂房提供规划设计与施工安装、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公司具有多项实验室设备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自主研发销售自有的知识产权产品，包括通风柜、实验室智能控制系统、实验室中央台、天平台等相关设备。 宏一在实验室建设领域经过数十年的磨砺，在实验室标准化建设、通排风系统、净化系统、智能控制系统、节能环保等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和施工经验，完成了数百项大型工程，并取得了多项荣誉称号。顺利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大体系认证，并在同行业中率先取得了经国家建设部核准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一级、洁净工程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二级、建筑幕墙工程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级、环保工三级、地基基础工程二级、钢结构工程二级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乙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乙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等资质。是中国实验室建设领域拥有最齐全专业资质的企业之一。 宏一为广大科研工作者打造安全、环保、智能的现代化智慧实验室，是我们始终不变的追求。公司拥有数十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经过数十年的努力进取，我们不仅拥有实验室行业核心的专业设计团队及暖通、智能控制、洁净系统、水电、气路等配套各专业领域的工程技术人才组成的强大工程服务阵容，形成了广布全国实验室产业的服务网络和强大的技术支持力量。	

注：1、投标人提供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办公场所的房产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及其他相关证明。

2、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提供。

3、投标人可扩展、增加表格内容。

1.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0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1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308059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至: 至2026年11月1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80954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62242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有效期: 至2030年05月1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企业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62245

有效期：至2030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建立时间	2011年01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567063109L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62245-6/1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罗济宏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吴小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 99 号中晟置地大厦 1 栋一单元 401。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Production License of Special Equipment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TS3844678-2028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 99 号中晟置地大厦 1 栋一单元 4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 99 号中晟置地大厦 1 栋一单元 401

经审查, 获准从事以下特种设备生产活动:

许可项目	许可子项目	许可参数	备 注
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	工业管道安装 (GC2)	GC1 级以外的工艺管道; 制冷管道	可以安装压力容器 (氧舱除外)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 2028 年 02 月 22 日 发证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3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刘晓伟	610528198*****6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28956	土建
2	盘流芳	431127198*****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2837	机电工程
3	姚秋杰	440582198*****5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302693	机电工程
4	王宝新	432524197*****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4620	建筑工程
5	薛侃	430922198*****3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30755	市政公用工程
6	李宝龙	442000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6189	建筑工程
7	郑丽清	440583199*****4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09192	建筑工程
8	李军峰	610524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7201746765	建筑工程
9	孙永智	210204198*****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212015201512414	建筑工程
10	陈伟	320621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12019202000586	机电工程
11	梁钢	652201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9201124340	机电工程
12	梁钢	652201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09201124340	市政公用工程
13	王华	430223197*****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7201830548	机电工程
14	王华	430223197*****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22017201830548	市政公用工程
15	曾江平	430202196*****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32006201006535	建筑工程

共 28 条

<

1

2

>

前往

1

页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企业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赵光旭	342422199*****5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2684	市政公用工程			
17	张中生	411329198*****5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907622	建筑工程			
18	沈秋琴	452223198*****2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7882	机电工程			
19	胡海波	342622199*****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920	机电工程			
20	黄鑫	440233199*****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309999	建筑工程			
21	谭龙	500234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379	建筑工程			
22	姚耿杰	440582198*****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11144	建筑工程			
23	付秋华	360728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507192	建筑工程			
24	薛侃	430922198*****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0526	建筑工程			
25	贺楚湘	430321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62019202000628	机电工程			
26	贺楚湘	430321198*****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62019202000628	市政公用工程			
27	杨习楚	420983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32012201269945	建筑工程			
28	廖石玉	430426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4406224-002	--			

共 28 条

1.4 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317409号

权利人	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4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6404007GB00155F00010088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新型产业用地+商业用地/产业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467.82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从2019年11月26日至2069年11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A836-0833，宗地面积：11724.0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343.26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8000000元 5. 权利人：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91440300MA5EH5EX46)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1、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5-08-12。
2、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禁止转让，转让有关事宜按《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20〕2号）规定执行。以下空白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317405号

权利人	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6404007GB00155F00010085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新型产业用地+商业用地/产业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554.10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从2019年11月25日至2069年11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A836-0833，宗地面积：11724.0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406.56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9500000元 5. 权利人：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91440300MA5EH5EX46)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1、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5-08-12。
2、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禁止转让，转让有关事宜按《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20〕2号）规定执行。以下空白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317394号

权利人	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2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6404007GB00155F00010086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新型产业用地+商业用地/产业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519.33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从2019年11月25日至2069年11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A836-0833，宗地面积：11724.0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381.05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8800000元 5. 权利人：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91440300MA5EH5EX46)

附 记

市场商品房。
1、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5-08-12。
2、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禁止转让，转让有关事宜按《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20〕2号）规定执行。以下空白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202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317419号

权利人	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3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6404007GB00155F00010087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新型产业用地+商业用地/产业研发用房
面积	建筑面积：562.08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从2019年11月25日至2069年11月24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A836-0833，宗地面积：11724.01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412.42平方米 3. 竣工日期：2023年11月10日 4. 登记价：人民币9700000元 5. 权利人：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91440300MA5EH5EX46)

附 记

市场商品房。取得方式：购买。买卖合同签订日期：2025-08-12。根据《深圳市工业楼宇及配套用房转让管理办法》（深府办规〔2020〕2号），自登记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5年后按有关规定执行。
说明：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H5EX46

承租方(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座落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建筑面积554.1平方米,出租乙方使用。

第二条 乙方租用房屋期自2025年10月10日至2035年9月31日止。租金为人民币180000元/月(含物业管理费)。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甲方一次性支付房屋押金人民币360000元整。

第三条 租赁用途: 经营活动。

第四条 乙方应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如未按期支付,每延期一天,收取1%的滞纳金。

第五条 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作办公用途使用,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六条 甲方保证第五条所列出租房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并为乙方出具产权作用证明(乙方办理工商执照用)

第七条 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甲方应于2025年10月10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第八条 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

第九条 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可经物业管理部门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维修的,经乙方同意,并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一)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需拆除出租房屋;

(三)解除合同时,乙方预交款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

(四)甲方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结清房租,多余部分退回乙方。

第十二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二)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规定,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第十三条 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

(一)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规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二)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乙方因上述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及时迁离出租房屋，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预交款有结余部分。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终止后伍日内迁离出租房屋，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出租房屋有优先承租权。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租赁期内，乙方不能转租，因乙方原因不续租的，甲方将不退还押金；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第十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

甲方(签章): <u>深圳宏一实验科技有限公司</u>	乙方(签章): <u>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u>
法定代表人: <u>王宝新</u>	法定代表人: <u>王宝新</u>
纳税人识别号: <u>91440300MA5EH5EX46</u>	纳税人识别号: <u>91440300567063109L</u>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u>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u>
账号:	账号: <u>4425 0100 0100 0000 2503</u>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10 日

1.5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注册号：	44030610515532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1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01-1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10-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系统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与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标准化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医疗器械的技术咨询、应用软件设计和研发销售，医疗器械及相关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宏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999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宏壹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	本地企业	合伙企业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刘杉	监事	委派
王宝新	执行董事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罗济宏	总经理	聘任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3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6-01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10-11

1.6 国家企业信用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信息分类：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企业状态：

全部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吊销，未注销吊销，已注销注销迁出歇业责令关闭

成立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成立1-5年成立5-10年成立10-15年成立15年以上

登记机关：

全部

总局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

展开

高级筛选：

全部

有行政许可信息无行政许可信息有行政处罚信息无行政处罚信息有动产抵押登记信息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有商标注册信息无商标注册信息

收起筛选条件

用时0.043秒，查询到2条信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成立日期：2011年01月10日

注册号：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光明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P4XFOW

负责人：王宝新

成立日期：2021年04月02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光明分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全部收起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1年01月10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企业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0日
注册资本：	101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10月13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具、门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及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与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龙观西路99号中晟置地大厦1栋一单元40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水电设备上门安装; 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 建筑劳务分包;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 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 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市政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 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 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 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 实验室规划设计设计与信息咨询; 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排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 洁净车间维护保养; 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 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 自有房屋租赁; 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 国内贸易,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 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 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 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与施工; 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海洋工程装备研发;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 标准化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医疗器械的技术咨询、应用软件设计和研发销售, 医疗器械及相关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特种工程 (限结构补强)、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建筑石材加工; 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 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2、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附表 2:

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一览表

1、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合同金额：4832.183288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4 月 19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
2、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4752.053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3 月 23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3、工程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2190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7 月 14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14 日）
4、工程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1968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5、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合同金额：813.51445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6、工程名称：质控楼筛选科三接实验室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275.0365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25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7、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1024.060892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2 月 2 日）
8、工程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84.793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18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4 月 15 日）
9、工程名称：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178.5037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7 月 27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10、工程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98.07111 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18 日；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855359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究、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及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管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家具、门窗及建筑装饰石材制品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上门安装及销售；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实验室规划设计与信息咨询；实验室家具及设备、实验室供气系统、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洁净系统、实验室安全及环保系统、净化空调系统、净化通风风系统设备研发、销售与上门安装以及维护保养；洁净车间维

维护保养；医院洁净空间设计与施工以及维护保养；电子产品、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照明产品、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自有房屋租赁；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综合集成系统网络的设计、开发、安装；光缆线路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的施工；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工程、弱电智能系统设计及施工；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标准化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名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实验室等级

实验室等级划分有多种方式，不同的划分标准对应不同的等级，以下是常见的几种划分方式及其对应的等级：

按安全风险等级划分

高校实验室

2024年4月22日，教育部印发的《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中规定，根据实验室中存在的危险源及其存量进行风险评价，实验室安全等级可分为Ⅰ、Ⅱ、Ⅲ、Ⅳ级（或红、橙、黄、蓝级），分别对应重大风险、高风险、中风险、低风险等级的实验室^②。

生物安全实验室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生物安全实验室按致病能力和传染危险程度等，从低到高分P1、P2、P3、P4实验室^{④⑤}：

P1实验室：基础实验室，适合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危害较低，不具有对健康成人、动植物致病的因子。该类实验室结构和设施、安全操作规程、安全设备适用于对健康成年人已知无致病作用的微生物，如用于教学的普通微生物实验室等^{①②}。

P2实验室：基础实验室，适用于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具有中等危害或具有潜在危险的致病因子，对健康成人、动物和环境不会造成严重危害，有有效的预防和治疗措施。主要用于初级卫生服务、诊断和研究，其实验对象的危害等级为Ⅱ级（中等个体危害，有限群体危害）^{④⑤}。

P3实验室：防护实验室，适用于处理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具有高度危害性，通过直接接触或气溶胶使人传染上严重甚至是致命的疾病，或对动植物和环境具有高度危害的致病因子，通常有预防和治疗措施^⑤。

P4实验室：最高级别防护实验室，适用于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具有高度危害

P4实验室：最高级别防护实验室，适用于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具有高度危害性，通过气溶胶途径传播或传播途径不明，或未知的、高度危险的致病因子，且没有预防和治疗措施，比如埃博拉病毒研究就可能在P4实验室进行^⑤。

动物生物安全实验室同样分为4个等级，从低到高依次是动物生物安全一级实验室（ABSL-1）、动物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ABSL-2）、动物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ABSL-3）、动物生物安全四级实验室（ABSL-4），不同等级对应不同危害程度的病原微生物感染动物工作的生物安全水平^⑤。

说明：我司所提供生命科学、基因、医药类实验室均属于 P2 类等级实验室。

2.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元正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项目编号：0835-210G2330132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捌佰叁拾贰元捌角捌分（¥48,321,832.88）。

项目负责人：孙永智

项目工期：承诺工期 100 天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签章：

2021 年 4 月 13 日

2021 年 4 月 13 日

项目编号：0835-210G23301321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以西 KXC-E7-2 地块

发 包 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经 2021 年 03 月 18 日公开招标,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下称承包人) 被评定为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中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并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凤信路以西 KXC-E7-2 地块

资金来源: /

项目业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和分包约定

具体内容包括:

1. 建设规模:

(1) 本次装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A 栋 4、5、6 楼办公室装修、B 栋生产楼 1、2 仓库、4、5、9 楼实验室装修。其中 A 栋办公楼 4~6 层建筑面积为 927 平方米, B 栋生产楼 4~8 层建筑面积 1197 平方米, B 栋生产楼 1~2 层建筑面积为 1703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10825.6 平方米。

2. 建设内容:

(1) 包括但不限于 A 栋 4、5、6 楼办公室装修、B 栋生产楼 1、2 楼仓库、4、5、9 楼实验室装修、实验室设备、洁净实验室装修、洁净车间洁净系统、水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暖通自控、实验室柜体、普通办公家具、绿化工程、室外围墙工程、室外道路工程、生产车间一、二层钢平台等分项的设计、安装、调试、交工验收、试运行、竣工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交付使用等工作。

分包约定:

1、根据项目的专业性要求, 部分分项由招标人规定实行分包, 原则上由招标人推荐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如中标人不响应本条款, 招标人有权拒付部分或全部工程款, 直至单方终止合同, 由此引起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以下分项实行分包 (详细分包另行签订协议):

分包 1: /

分包 2: /

分包 3: /

2、招标人允许中标人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 承包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 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分包 1: /

分包 2: /

分包 3: /

三、工程建设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方式。

四、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本工程的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

(1) 设计工期: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按发包人工作要求 天内提供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 初步设计批复后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补充、修改、预算。如果延误工期,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合同总价的 0.3%; 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合同总价的 30%。

(2) 采购施工计划工期: 工程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 根据实际情况, 由发包人、工程属地政府及村等协调沟通具备施工条件后, 以监理下发的开工通知的开工日期为准起算; 非承包商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 完工日期给予顺延。

(3) 竣工验收合格后, 该工程的结算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送财政部门或经发包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进行评审。

五、质量标准

- 1、设计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设计质量标准规定的要求。
- 2、勘察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勘察质量标准规定的要求。
- 3、施工质量要求: 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满足招标人对工程质量的要求。

六、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 ¥4832.183288 万元 (大写: 人民币 肆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捌佰叁拾贰元捌角捌分)。(中标价)

其中:

设计费(暂定): / 万元, 投标下浮率为: / %;

工程建安费（暂定）： / 万元，投标下浮率为： / %；

设备费 / 万元

.....

- 1、上述的费用仅作为合同暂定价，承包人应及时办理概（预）算评审手续，概（预）算编制与评审采用中标当月的计价办法（综合定额）、信息综合价和市场价，概（预）算评审结果获批复后，根据批复结果修订发包合同暂定价。
- 2、经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作为该项目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的依据，施工图设计必须严格按审定的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审定的概算金额进行限额设计，严禁擅自扩大规模或提高标准。
- 3、工程结算价最终以经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的审核结果为准。

七、工程价款及结算

序号	付费阶段	支付比例	支 付 时 间
1	预付款	30%	合同签订后 7 天
2	进度款	按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付款	每月按工程形象进度节点完成量申请付款，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拨付工程进度款；
3	完工款	工程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后付至工程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4	结算款	核定工程造价的 95%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呈报完整的结算资料及竣工资料经监理审核，并经甲方确认后，双方办理工程交接。工程交接后办理工程结算，在确认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后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 95%（扣除已付的进度款及其他按合同约定应扣除的款项）。
5	保修款	剩余 5%	余款 5% 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两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无违约情况下一次付清（不计利息）。

八、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本合同价款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补充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招标文件不提供，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采用法定版本）
- 5、通用合同条款（招标文件不提供，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采用法定版本并修改）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总承包合同的《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4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以西KXC-E7-2地块项目部会议室

本合同各方约定本总承包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贰份，各执壹份，副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油松路74号五楼

法定代表人：玉宝新



或委托代理人:

陈子科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175 5111

传真: 0755-8175 5777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邮政编码: 51811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
洁净车间及配套EPC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EPC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建筑面积	1082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8,321,832.88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9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7153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吾科
副组长	金信汝、刘锐
组员	潘志明、孙永智、罗济宏、邓小伟、居鹏程、李佳伟、吴校炫、许海权、龙永超、张钰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吾科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吾科
2	金信汝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信汝
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刘锐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锐
16	潘志明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潘志明
17	吴校炫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吴校炫
18	孙永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永智
19	邓小伟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小伟
20	罗济宏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21	居鹏程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居鹏程
22	李佳伟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李佳伟
23	许海权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许海权
24	龙永超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永超
25	张钰鸿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钰鸿
26	黄庆媚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黄庆媚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子强	刘锐	孙永智	叶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洁净度证明文件:

工程项目证明函

兹证明原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的承包方，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4832.183288 万元，建设单位（发包方）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洁净度达到万级以上。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装修、实验室设备、洁净实验室装修、医疗实验室净化工程、洁净车间洁净系统、水电工程、消防工程、暖通智能化、医用气体、辐射防护工程、实验室柜体等工作。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0 月 8 日



2.2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装修工程（3 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招标内容：3 标段：1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297 m²） + 4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928 m²） + 6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7686 m²）包含本标段内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范围：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本次设计所有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废水处理等。详见招标施工图。本工程于 2022/1/7 在基因中心项目部 202 会议室完成评定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书注册编号粤121201520151 2414；身份证号：2102 0419 8012 0157 71）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工 期：总工期 12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质量标准：合格，达到鲁班奖评奖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一般事故率为零，死亡事故为零，在施工期间杜绝一切重大安全事故，满足甲方标准化要求。确保获得“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中 标 价：¥47,520,532.01 元（大写：肆仟柒佰伍拾贰万零伍佰叁拾贰元零角壹分），含暂列金额¥3,000,000.00 元。

工程款支付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40 个日历天内须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样本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

附件一：投标承诺函

附件二：投标报价总表

附件三：投标澄清函

招标人（盖章）：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01 月 20 日

本文件作为办理本项目后续事宜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03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 发包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 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1F生物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包含III标段内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 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 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 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 地下室变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 (委托总承包 EPC) 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 (弱电) 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 (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 (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 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 (甲供) 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 (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 安全 (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 (大写): 肆仟贰佰贰拾捌万壹仟壹佰零陆元壹角叁分 (小写): ¥42281106.13 元 (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 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 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其中暂列金额: (大写) 叁佰万元整 (小写): ¥ 3000000.00 元。

暂列金额是发包人对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

(1) 材料、设备、服务采购; (2) 工程变更; (3) 依约对合同价款所作的调整; (4) 索赔; (5) 现场签证等事件, 暂定一笔为应对上述事件发生的价款, 是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金额。暂列金额的使用应当经过发包人书面批准, 暂列金额不作为结算的依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 (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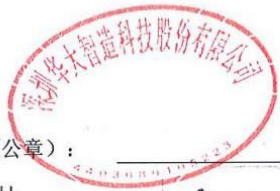
八、发包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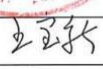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 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内圆弧无尘, 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 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 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 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 年 03 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所属项目：361-1 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6F 研发实验室（B-6-9 区域），包含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并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 (委托总承包 EPC) 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 (弱电) 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 (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 (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 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 (甲供) 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 (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 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 伍佰贰拾叁万玖仟肆佰贰拾伍元捌角捌分(小写):

¥5239425.88 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

同单价内, 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 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 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 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内圆弧无尘, 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 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 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 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 无灰尘, 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 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工程移交表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移交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产权单位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移交区域	B区6F（实验室区域）				
移交相关内容	1、移交区域施工及调试工作已全部完成，满足使用要求，剩余销项问题0条； 2、移交区域的施工需向物业提前申请，批准后进行施工； 3、接收单位涉及结构改造的工程，需经原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复核； 4、接收单位涉及消防的改造工程，按法定要求进行消防报审及消防验收； 5、接收单位进行结构及消防改造的区域由接收单位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园区非正式通电，正式通电时有断电情况。				
接收单位意见：		物业单位意见：			
同意移交 陈惠 2023.11.10		同意现状移交 赖福同 2023.11.14			
移交单位：	产权单位：	华大保障：	华大家园：	见证单位：	
	按接收单位意见为准。	6F实验室区域移交已确认。	陈惠 赖福同	李凌云	
签名：陈惠	签名：林平	签名：陈惠	签名：赖福同	签名：李凌云	
日期：	日期：	日期：2023.11.14	日期：2023.11.10	日期：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1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符合要求			
		分项数: 9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一、二、三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2023注1.10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C5- 7312 *

建筑地面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合格	
2	整体地面铺设		18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 检验批数: 32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 and 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一般抹灰		7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门窗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1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黄晨光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GD-C5-7311 ☐ ☐ ☐

建筑电气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动力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照明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雷及接地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备用不间断电源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分项数: 2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2023.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罗济宏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2*

电气动力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7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罗济宏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电气照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专用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8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普通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0	检验批数:	6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罗济宏	孙永智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备用不间断电源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UPS及EPS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接地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 GD - C5 - 7311 *

通风与空调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送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排风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净化空调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冷却水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5	冷凝水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设备自控系统	2	符合要求		合格		
7	多联机空调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7		符合要求			
		分项数: 33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王书兵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6日	年月日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1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2 *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旋流风口、岗位送风口、织物(布)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月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排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42,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净化空调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防腐与绝热施工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2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 and 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月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符合要求的检验批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符合要求的检验批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的检验批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符合要求的检验批数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冷凝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灌水渗漏及排水试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2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2023.11.10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宋昌华 注册号 44007218 有效期 2025.12.27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张云伟		李伟	黄晨光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多联机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制冷剂管路连接及控制开关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制冷剂灌注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室内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室外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李伟	黄晨光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设备自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温度、压力与流量传感器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自动控制及系统智能控制软件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合格  宋昌华 注册号 44007218 有效期 2025.12.27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1381	项目代码	S2013M7500001
项目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项目曾用名	华大基因中心（除1标段以外的所有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建筑面积	457277.23 m²	工程造价	220008.88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9/9/4/1、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盐田发改备案【2022】0144 号	宗地号	J402-03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8202200008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03082023GG0010370（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024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241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10/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248-04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世鹏
副组长	文亮、朱昌华、王书兵、肖志伦、祝媛媛、陈光辉、白旭、付可峰
组员	白建永、李百公、张颖华、王永波、朱永新、杨超、梁灿、吴超、项颂信、丘宇浪、付其、吕保健、冯翔、康凯、于洪亮、孙永智、张子良、黄文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光辉	王书兵、张颖华、王永波、项颂信、李海乾、赖裕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白旭	梁灿、吴超、杨超、孙松、李仁兵
工程质控资料	张超	潘文娟、许彬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共 3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9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6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世鹏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王世鹏
2	祝媛媛	建设单位	项目副经理		祝媛媛
3	陈光辉	建设单位	土建经理		陈光辉
4	白旭	建设单位	机电经理		白旭
5	付可峰	建设单位	设计部经理		付可峰
6	文亮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亮
7	白建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 程师		白建永
8	李百公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李百公
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肖志伦
10	朱昌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昌华
11	梁灿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梁灿
12	吴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吴超
13	项颂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项颂信
14	王书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王书兵
15	张颖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副经理		张颖华
16	王永波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永波
17	朱永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总工		朱永新
18	杨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杨超
19	付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付其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文亮
注册号：4406622-001
有效期：至2024年5月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7218
有效期 2025.12.27

2023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洁净度证明文件:



202219036406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委托人	居鹏程	联络方式	15817705977
受检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占用状态	静态		
检验依据和方法	GB/T 16292-2020 医药工业洁净室(区) 悬浮粒子的测试方法		
检测项目	悬浮粒子		
检测仪器	YQ-001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8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4 数字式温湿度计		
评价依据	参照 GB50591-2010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备注	测试人数:2 人;		

以下空白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202219036404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受测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以下测试样品由申请人提供及确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数量:	53
委托日期:	2023.10.18
检测日期:	2023.10.18/23
测试要求:	请参见下页
检测方法: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论:	合格

编辑: 梁高彰

审核: 陈泽明

批准: 朱

盖章: 检测专用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6 层
网址: www.penghuijiance.com

邮编: 518057
电话: 4001680556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声 明

1.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测试和报告, 而接受有关样品和货品。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 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于申请服务的个人、企业或公司的协议。
2.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6. 样品为送检时, 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7. 未经检测单位同意, 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8.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成份、性能或质量进行的描述, 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 一般情况, 检测报告仅对当时检测仪器设备或现场环境负责。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1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	一更 3 (1 区)	8 级	2	294935	1296
2	二更 3 (1 区)	7 级	2	14959	1885
3	缓冲 8 (1 区)	7 级	2	97734	1332
4	洁净走道 2 (1 区)	7 级	2	25324	2155
5	洁具 4 (1 区)	7 级	2	7185	1767
6	细胞间 3 (1 区)	7 级	2	1178	0
7	细胞间 4 (1 区)	7 级	2	1414	235
8	细胞间 5 (1 区)	7 级	2	2474	471
9	一更 2 (1 区)	8 级	2	219310	8087
10	二更 2 (1 区)	7 级	2	21437	1727
11	缓冲 7 (1 区)	7 级	2	11307	2228
12	洁净走道 1 (1 区)	7 级	2	24264	2200
13	洁具 3 (1 区)	7 级	2	9305	2503
14	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10107	211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2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5	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0351	2429
16	一更 1 (1 区)	8 级	2	1177621	11543
17	二更 1 (1 区)	7 级	2	151826	2697
18	缓冲 6 (1 区)	7 级	2	237691	2396
19	洁具 1 (1 区)	7 级	2	310535	2473
20	缓冲 5 (1 区)	7 级	2	269376	2712
21	洁具 2 (1 区)	7 级	2	242756	2513
22	病毒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232179	589
23	病毒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51826	471
24	一更 1 (9 区)	8 级	2	228213	13458
25	二更 1 (9 区)	7 级	2	22732	2474
26	万级走廊 (9 区)	7 级	2	13545	1729
27	清洗间 (9 区)	7 级	2	1413	353
28	废液暂存间 (9 区)	7 级	2	589	23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3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29	试剂暂存间 (9 区)	7 级	2	942	118
30	光刻间 (9 区)	6 级	6	5117	154
31	灰区 3 (9 区)	7 级	2	8834	2356
32	灰区 2 (9 区)	7 级	2	2356	471
33	灰区 1 (9 区)	7 级	2	17817	1178
34	工艺间 (9 区)	7 级	10	2432	2153
35	一更 2 (9 区)	8 级	2	9659	1413
36	二更 2 (9 区)	8 级	2	2474	707
37	精密仪器实验室 (9 区)	8 级	2	942	0
38	缓冲 1 (10 区)	7 级	2	275470	2620
39	缓冲 2 (10 区)	7 级	2	272085	2463
40	操作间 1 (10 区)	7 级	2	301354	2779
41	操作间 2 (10 区)	7 级	2	305239	2335
42	测序机房 (10 区)	8 级	2	2124364	15555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4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43	一更 2 (10 区)	8 级	2	787539	17849
44	二更 2 (10 区)	8 级	2	51629	16757
45	缓冲 5 (10 区)	8 级	2	43544	6782
46	洁净走道 (10 区)	8 级	2	108129	29072
47	培养间 1 (10 区)	8 级	2	11689	3997
48	培养间 2 (10 区)	8 级	2	23755	3493
49	接种间 (10 区)	7 级	2	9755	1803
50	洁具 (10 区)	8 级	2	49099	10422
51	暗室 (10 区)	8 级	2	37748	5654
52	冷库 (2 区)	8 级	2	22119	1645
53	缓冲间 (2 区)	8 级	2	3092048	23659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I

检测结论: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所有受测房间的悬浮粒子符合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附录1 GB 50591-2010 (代替 JG71)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

洁净度级别	悬浮粒子最大允许数 (粒/m³)	
	静态	
	≥0.5 μm	≥5 μm
5 级	3 520	29
6 级	3 5200	293
7 级	352 000	2 930
8 级	3 520 000	29 300
9 级	35200 000	293000

以下空白





2.3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标段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90.332101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永智

本工程于 2022-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3

查验码: 710195235951671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合同编号: NKZ-2022 004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发 包 人: 南方科技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方科技大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 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 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改造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改造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改造工程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玖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壹元壹分 (¥21903321.0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柒仟陆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
 (¥377625.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元整 (¥ 22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00 0000 2503

七、收款账户

发包人将合同价支付至下述承包人账户。

(不包含工人工资)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且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
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1755111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对发包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就此提出异议和索赔。

(3) 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包验收。

(4) 具体内容：项目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根据《建筑工程建设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① 土建改造

保留原结构不变，拆除重建改造范围内隔墙和地面、内墙、天棚等工程。

改造后主要做法如下：

地面：实验室采用 PVC 地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防静电地板，其余采用地砖。

内墙：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蜂窝铝板，前厅、公共过道等部分采用蜂窝铝板、UV 板、抗菌板等，其他主要采用乳胶漆。

天棚：普通实验室采用铝扣板，洁净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其余采用石膏板吊顶。

门窗：实验室采用钢制防火门、覆膜钢板门、覆膜钢板窗、塑钢窗，其余采用钢质防火门、全玻自由门、木质门等。

② 安装改造

拆除并重建改造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等工程。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管，卫生洁具安装到位。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等系统。一层增设变配电房，总装机容量 1600 千伏安，设置 UPS 不间断电源。

智能化：综合布线、信息网络，视频监控、门禁等工程。

通风空调：变频多联机、风冷循环式净化空调机+新风（洁净实验室）、机械通风系统，总冷负荷 694.9 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监控、防排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实验室）等工程。

实验室配套：实验室气体、尾气处理、冷却循环水等系统。

③其他

实验室设置固定边台。

2 项目管理要求

2.1 施工基本要求

（1）承包人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学校管理各项规定要求，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承包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本工程于2022年6月15日开工，2022年7月12日完成了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2022年7月30日完成隔断放线、砌块建墙施工，2022年8月20日完成水电预埋工程施工，2022年9月15日完成通风管道工程施工，2022年10月31日完成消防工程施工，2022年11月25日完成油漆工程施工，2023年3月10日完成装饰面施工，截至2023年7月15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安装符合技术检测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全称为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

2、本工程位于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施工主要包括：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对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

二、施工过程情况

1、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和材料准用制度，所有材料进场均必须有出厂质量合格证，并经业主现场管理人员一同现场查看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于不合格材料及时清退出场。

2、施工过程中隐蔽工作的施工均经监理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三、分部分项评定

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按新的验评标准评为合格，管理资料、保证资料项目齐全、完整、真实，对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自评为优质工程。

四、功能检测

管道安装、装饰等均按要求进行施工，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无明显破损，结实、安全，均达到设计要求。

五、验收部位及配合学校设备搬迁

1、二楼：验收办公室及公共区域(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学校安装办公家具(强弱)。二楼光学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清华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一楼薄膜制备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中子及大压机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建筑面积	约4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903321.01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孙永智 王 伟 王 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南方科技大学			
2		南方科技大学	科研助理		何方泽
3	蔡芳华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蔡芳华
4	王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王伟
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孙永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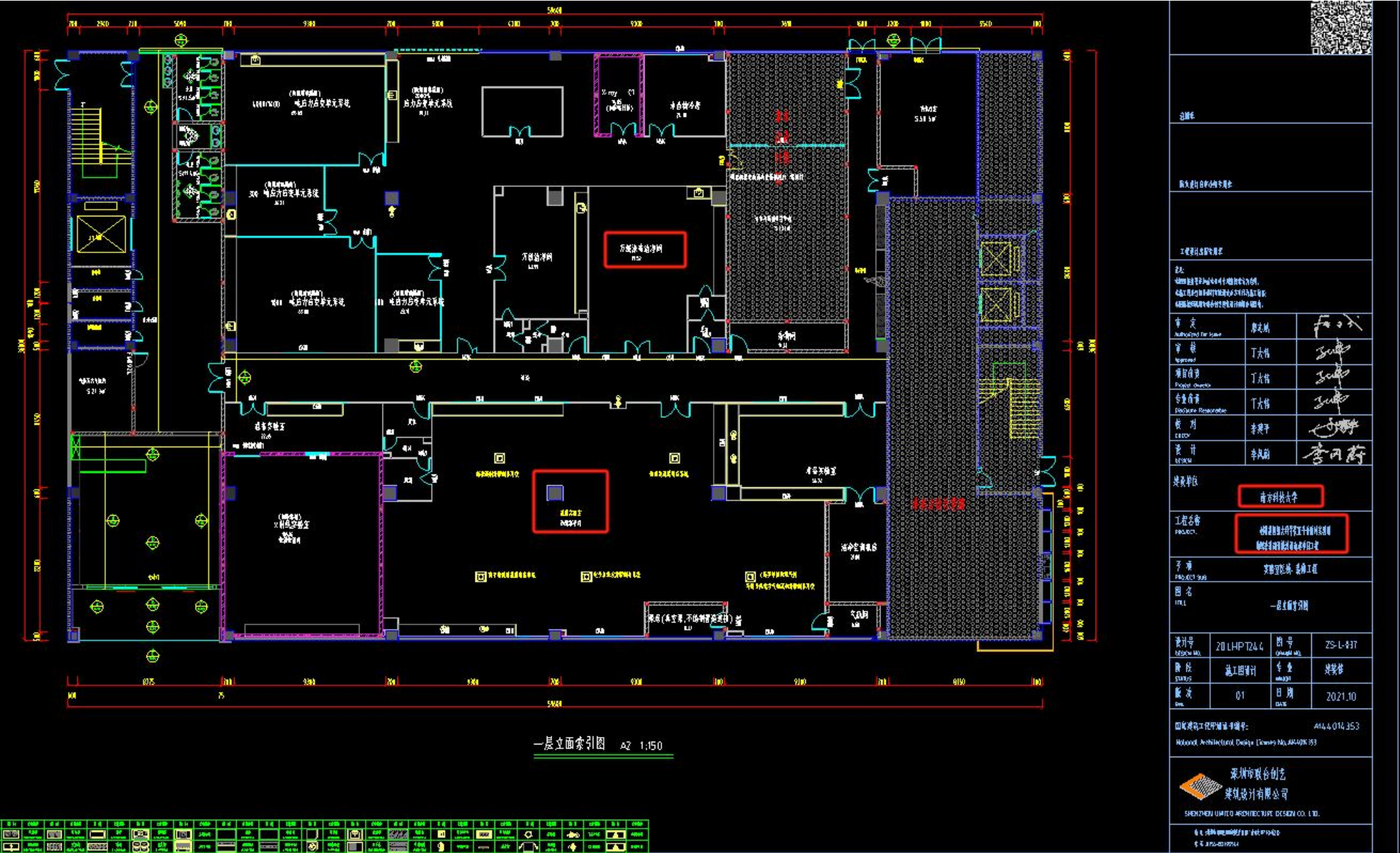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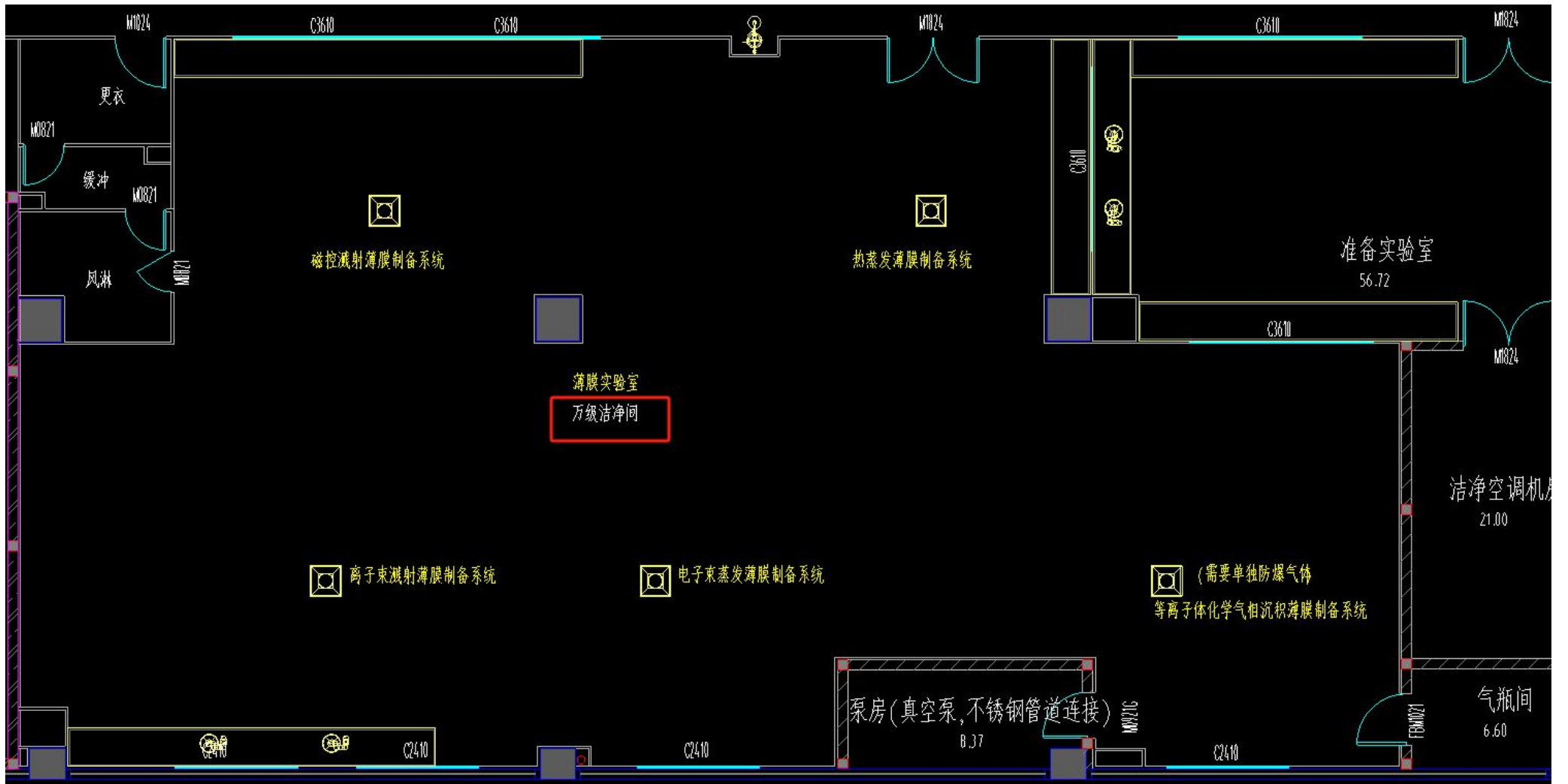
* GD- E1- 914 / 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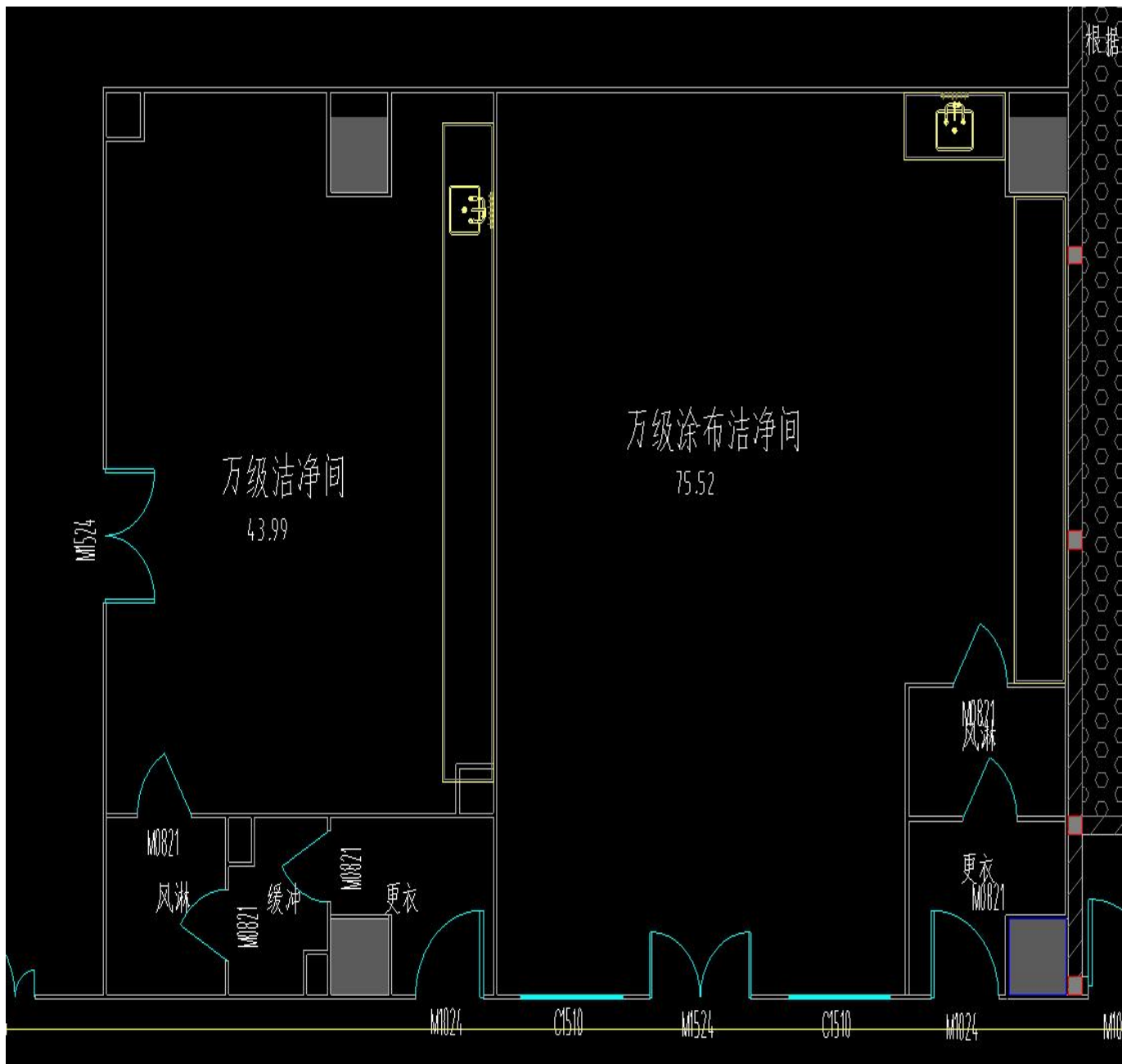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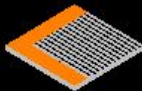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材料检测中心设备安装平台临时实验用地坪基础建设施工。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済能力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价人员签名	何方泽 李成茂 李伟强
其他评价指标	1、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 有 ☒ 无; 2、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 有 ☒ 无; 3、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 ☐ 有 ☒ 无;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 分;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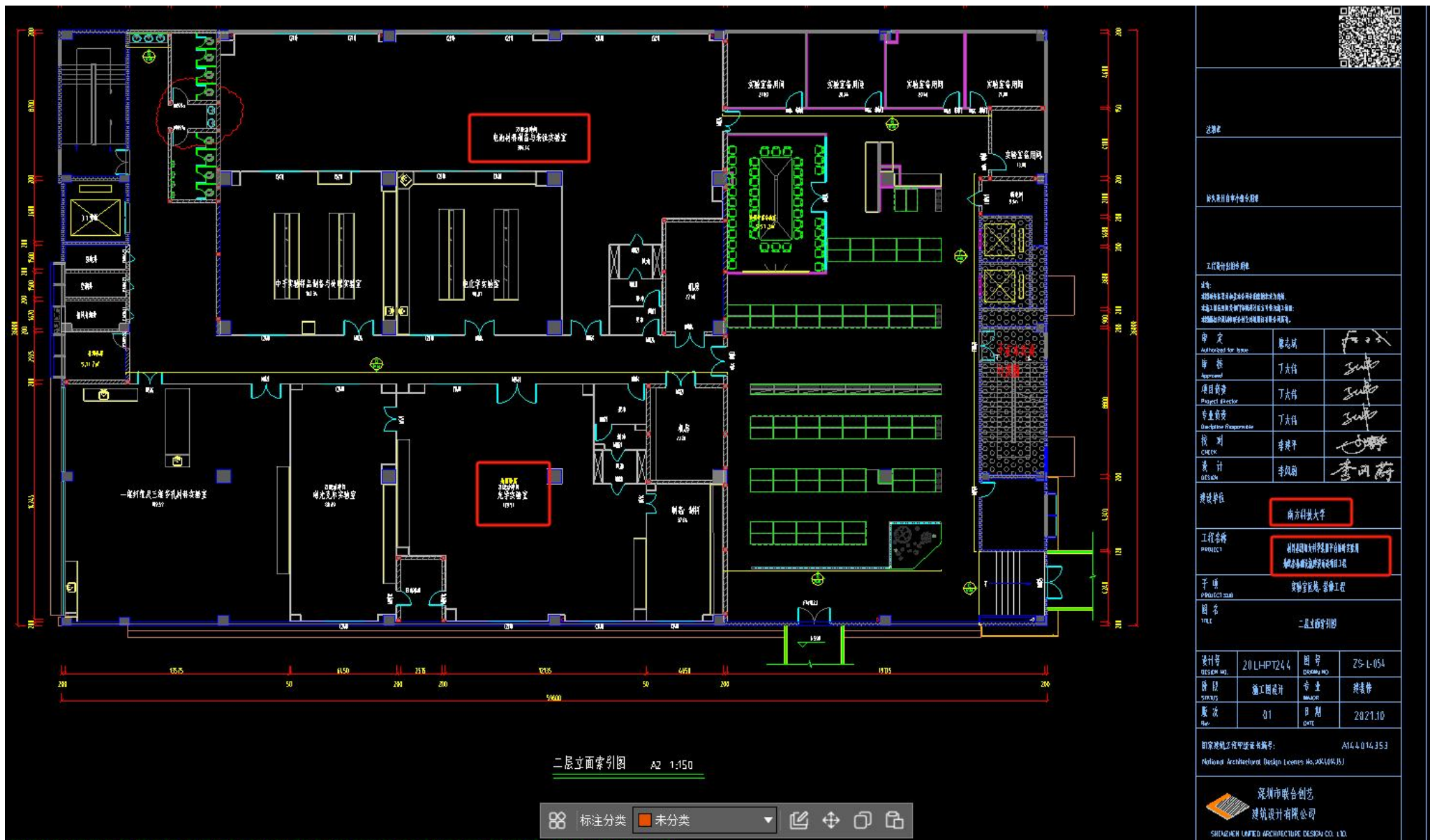
(备注:1、9 万以下项目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9 万以上项目评价人员组成:基建办分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2、评价等级为:优 ≥ 90 , 90 $>$ 良 ≥ 80 , 80 $>$ 中 ≥ 70 , 70 $>$ 合格 ≥ 60 , 不合格 <60 ;3、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4、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5、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6、工期在 3 个月以内的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该履约评价;工期在 3 个月以上的项目,每 2 个月进行一次履约评价,直到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履约评价;7、对于有可能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将邀请招标办、纪检监察参与履约评价;8、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将终止预选承包商资格。)







DESIGN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PROJECT.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 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工程	
子 项 PROJECT SUB		实验室区域- 装修工程	
图 名 TITLE		一层立面索引图	
设计号 DESIGN NO.	20LHPT244	图 号 DRAWN NO.	ZS-L-037
阶 段 STATUS	施工图设计	专 业 MAJOR	建装修
版 次 Rev.	01	日 期 DATE	2021.10
国家建筑工程甲级证书编号:		A144014353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es No.:		A144014353	
 深圳市联合创艺 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UNITED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地 址 :深圳前海自贸区前海创业园“设计之都”10楼2D			
电 话 :0755-82795544			



2.4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递交的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标书，经我司评标议标，贵司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综合总价为 19680000 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请贵司收到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采购部联系并签订正式合同，具体约定以合同为准。

特此通知！预祝双方合作愉快！

联系人：高月

联系电话：19375169985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合同编号: HJT202312246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经双方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施工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内容

1、工程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绕西路与山杏路交汇处西北角；

3、工程内容：本项目净用地面积 13213.47 m²，地下室一层，医检（1B#栋，地上五层）、分析（2#栋，地上六层）、研发大楼（1A#栋，含裙楼、连廊，地上五层）各一栋，总建筑面积 28898.4 m²。装修工程包含负一层地下室北侧部分区域及 2 号栋室内精装修，暂估施工面积约 8094 m²。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方提供的图纸、甲方和设计批准确认的二次深化设计及结算审定工程量清单为准；

4、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2#栋整栋，包含研究院、分析实验室及地下室配套空间（地下实验室内部配套的样本库、试剂库、耗材库、电梯前室、设备间、楼梯间、公共走廊等）区域的实验室特殊装修、给排水（不含消防水）、电气（不含消防电和弱电）、暖通（不含消防通风）、自控、纯水、气体（不含液氮罐）、实验台柜、通风柜工程施工及设施设备采购安装，从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阶段至保修责任期阶段全过程，具体承包内容见附件中的图纸和清单为准。当乙方存在违约、不听从指挥、清单约定可甩项的或存在其他过错时，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增减施工范围，综合单价不调整；结算时，“措施项目清单”按实际施工建筑面积进行调整。

二、工期要求

1、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142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工程部开工指令为准；

（1）安装施工：接到甲方开工指令后 7 天内开展施工工作；

（2）后续服务：服务周期应满足甲方进度要求，具体实施中根据甲方批准计划落实。

2、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甲方及委派项目负责人书面签证，工期可以顺延。

（1）因甲方未达到施工条件原因影响开工；

（2）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出现上述情形的，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提供书面证明文件，逾期未提交的，视为乙方放弃申请延期权利，工期不予顺延。

4、若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延期，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标、省标、行业标准及施工图要求。

四、合同金额

1、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9680000.00元，大写：壹仟玖佰陆拾捌万元整，含 9%增值税专用发票（若纳税政策发生变化，乙方应按照税率变化调整含税金额）；暂估价与暂列金额，工程施工中实际发生，则依据甲方确认的价格进行调整，如果未发生则从竣工结算中扣除，本工程结算金额=甲方提供的最终版施工图（非竣工图）工程量*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变更签证金额±违约扣款金额，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具体价格组成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安装工程（天地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土建工程、实验室台柜工程、卫生间和茶水间安装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工业气体工程、自控工程、净化空调工程、排风系统工程）、措施项目费（脚手架搭建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生产用具使用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或多次搬运材料费、施工水电费、赶工措施费、垃圾清理费、成品保护费、电梯管理使用和一次性整修费、精保洁费、结构尺寸偏差修复），人工、主材、辅材、测量配合、材料运输、机械、差旅、伙食、水电、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开荒保洁、垃圾清运、设备材料送检、调试、风险、资料、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2、甲乙双方关于本项目金额已充分考虑并包括了以下风险：

- （1）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失误造成费用、工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2）由乙方管理不善或为方便施工而增加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3）由安全管理不善而造成的机械设备、人身、财产损失及相关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
- （4）由于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拒的特殊因素导致项目延迟或停工超过一年以上时间的，而建筑市场价格波动或政策性调整而造成的人工、材料价格上涨超过开标时确认价格的情况，乙方可向甲方要求做出相应的价格调整补偿，具体由甲方双方另行协商；
- （5）合同金额包含投标报价清单内容，乙方没有列入单价或总价款中的工程，没有经过

七、甲乙双方联系人

(一)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负责人：刘辉 13687331888。

(二) 乙方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成员

1、乙方委派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项目成员如下：

项目经理：郑君健(电话号码：18638839584；邮箱号：380123013@qq.com；证书：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201909034410004672；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20221203441000007426)；

现场技术负责人：谢绍雳 13480777151 154781913@qq.com；

设计负责人：周宝 13418669396 504420945@qq.com；

成本预算管理人员：黄亮 18689482886 670722489@qq.com；

安全管理人员：居鹏程 15817705977 649443352@qq.com (证书编号：粤建安C3(2018)0027818)；

施工管理人员：曾苏平 13682375860 1475360311@qq.com；

质量管理人员：罗卫明 15889536675 461517365@qq.com；

资料管理人员：王攀松 15507511121 2465233375@qq.com。

2、乙方必须确保其上述项目经理部成员常驻现场组织施工，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更换和擅自离场。其中项目经理保证每月驻场天数不少于 22 天。

3、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负责决定合同履行过程中与乙方有关的具体事宜，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负责人，否则视为乙方配置人员不符合要求，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价款 5% 的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其指派的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主要管理人员的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上述主要人员发生更换的，乙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提供更换后人员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的复印件，且变更人数不得超过两人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否则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甲乙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应由甲方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所需的证件、批复和各种相关资料，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00MA4L2PGH3T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

银行账户: 1901018009200039001

地址、电话: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天路 28 号金
瑞麓谷科技园 C8-C10 栋 601
号 0731-89786965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67063109L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户: 7627 7620 6415

地址、电话: 深圳市龙华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 层 0755-8175 5111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都正产业园建设项目分部分项工程内部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2#栋装修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03月01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 施工过程中建设行为规范、正确有效、取得了各专项检测的合格报告;建设资料收集齐全、真实、有效;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工程量,且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相关验收规范的标准,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九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分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09月12日						
合同编号	H3T202405105	合同金额(元)	19680000						
验收范围及数量: 范围:2#栋-1至6楼及屋面、装饰装修;电气;给排水;自控;纯水;气体;实验室家具已完成施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4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部)	 签名: 2025.1.14 (盖章)		建设单位(审计部)	2025.1.14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使用部门)	签名: 2025.1.14		建设单位(采购部)	2025.1.14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2025.1.14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2025.1.14 (盖章)	
									

洁净度证明文件: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修工程地建设2# 栋项目
 - 2、建设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高新区麓天路28号
 - 3、建设单位: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设计范围(一)、设计范围:2# 栋实验室

- 二、设计依据:
- 1、《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 2、《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 3、《工业建筑节能设计统一标准》(GB51245-2017)
 - 4、《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 5、《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
 - 6、《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 7、《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广东省实施细则 (DBJ15-51-2020)
 - 8、《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073-2013)
 - 9、《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8)
 - 10、《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 11、《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54-2014)
 - 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3、《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 14、《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591-2010

- 三、设计参数:
- 1、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每个送/回(排)口都必须安装风量调节阀,通过调节阀门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 2、洁净空调系统都采用集中送风形式,送风经过初、中、高效过滤后才能送到房间。
 - 3、室外设计条件:参考(长沙市)
- 室外设计条件:
- 大气压力:(夏季):999.2hpa(冬季):1019.6hpa
- 夏季空调室外干球温度:35.8℃ 夏季空调室外湿球温度:27.7℃
- 夏季空调日平均温度:31.6℃ 夏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31.2℃
- 夏季最热月相对湿度:61% 冬季室外空调计算温度:-1.9℃
- 冬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4.6℃ 冬季最冷月相对湿度:83%
- 净化室内要求a:

夏季		冬季		换气次数		新风量
温度 (°C)	相对湿度 (%)	温度 (°C)	相对湿度 (%)	万(C)级 (次/h)	十万(D)级 (次/h)	%
20~24	45~65	20~24	45~65	15~25	10~15	13~100

净化系统设计说明

- (7)当冷源系统采用多台冷水机组和水泵时,应设置台数控制;对于多级泵系统,负荷侧各级泵应采用变频调速控制
- (8)空调水系统布置和选择管径时,应减少并联环路之间的压力损失的相对差额,当超过15%时,应采取水力平衡措施。
- (9)风机和水泵选型时,风机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通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761规定的通风机能效等级的2级。循环水泵效率不应低于现行国家标准《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规定的节能评价值。

能效等级	额定功率 MPa	额定流量 m³/h	管径>DN80mm	DN40mm<管径≤DN80mm	管径≤DN40mm
			管径标准	管径标准	管径标准
冷水机组	1.2	7~12	能效等级限值 (GB50431)	能效等级 (GB50431)	能效等级 (GB50431)
离心泵	1.2	60~50	能效等级限值 (GB50431)	能效等级 (GB50431)	能效等级 (GB50431)
电动机	1.1	20			能效等级 (GB50431)
工业冷却水泵	1.2	15~20			能效等级 (GB50431)

能效等级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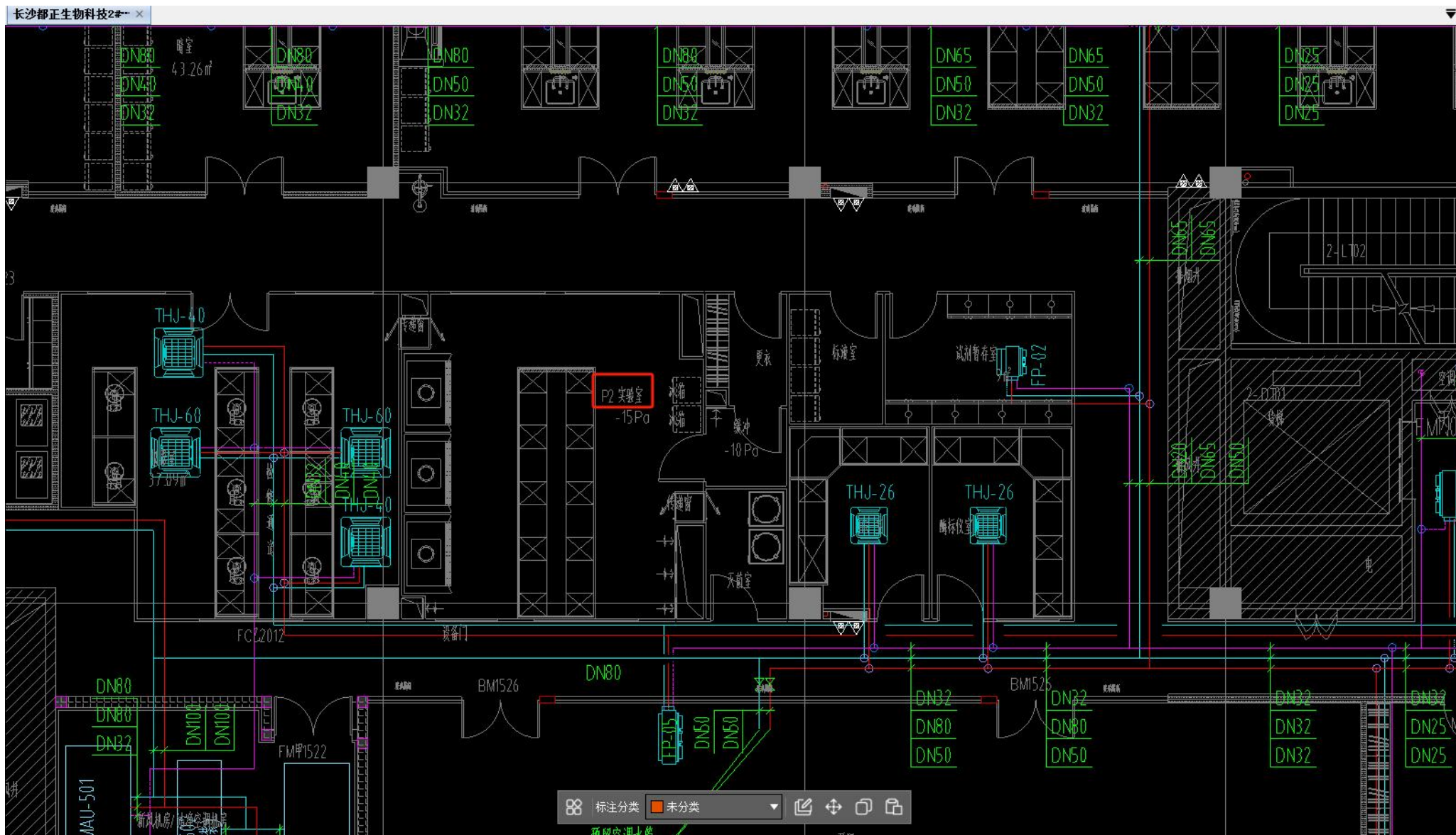
五、洁净室设计
空气洁净度:

空气 洁净度等级(N)	大于或等于表中粒径的最大浓度值(pc/m³)					
	0.1µm	0.2µm	0.3µm	0.5µm	1µm	5µm
1	10	2				
2	100	24	10	4		
3	1000	237	102	35	8	
4	10000	2370	1020	352	83	
5	100000	23700	10200	3520	832	29
6	1000000	237000	102000	35200	8320	293
7				352000	83200	2930
8				3520000	832000	29300
9				35200000	8320000	293000

- 洁净室内的新鲜空气量应取下列两项中的最大值:
- 1 补偿室内排风量和保持室内正压值所需新鲜空气量之和。
 - 2 保证供给洁净室内每人每小时的新鲜空气量不小于40m³。
- 洁净室的送风量应取下列三项中的最大值:
- 1 满足空气洁净度等级要求的送风量。
 - 2 根据热、湿负荷计算确定的送风量。
- 洁净室的排风系统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室内新风处理参数:21.7℃

楼层划分	系统编号	房间要求												
		房间名称	房间面积	层高	房间换气	送风量	回风量	房间压差值	房间压差值所需风量	房间设备排风量	换气与设备排风量选最大	合计风量	实际设备选取风量	实际设备最大系数
			(m ²)	(m)	(次)	(m ³ /h)	(m ³ /h)	Pa	(m ³ /h)	(m ³ /h)				
5F	AHU-501	P2实验室	35.35	2.6	25	2298	/	-25	385	4500	4500	4356	5000	1.15
		缓冲	2.33	2.6	25	152	/	-15	18		170			
		更衣	3.17	2.6	15	124	/	-10	17		141			
6F	AHU-601	微生物检测	13.25	2.6	25	862	/	+25	196	1500	/	3910	4300	1.1
		缓冲	2.33	2.6	23	140	/	+15	25		115			
		更衣	3.62	2.6	23	217	/	+10	20		197			
		细胞室	7.79	2.6	25	506	/	+25	173	1500				
		缓冲	2.33	2.6	23	140	/	+15	25		115			
		更衣	3.62	2.6	23	217	/	+10	20		197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SHENZHEN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CORATION INDUSTRY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荣获2024中国深圳室内装饰行业

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13.514457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谭龙	
本工程于 2023-1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2-21	
查验码: 150133527940734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 B 座

发 包 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
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
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范围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39 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
大楼）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面积为 2123.33 平方米，使用面积为 1341.39 平方米。
本工程建成后预计涵盖标准检测、药学研究和药品开发、粤港澳中成药注册/检
验/研发四大服务板块，将面向深圳市及粤港澳大湾区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
等单位提供综合性分析测试服务。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属于“交钥匙”EPC 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消防报验、设备及家具采购和安装、竣工图绘制、
竣工后室内空气处理及检测等。

建筑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暖通等所有专业，
专项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实验室家具、办公设备及家具、消防、照明
等所有专项。

建筑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净化工程、强弱电工程、
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自控工程、气体工程、消防工程、实验室家具、
办公设备及家具、窗帘、门禁门锁、走道宣传展示框、门标识标牌、报批报建等。

发包人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二、设计依据

详见设计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为 150 天, 具体开始执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合同总工期内须完成设计、施工、调试、验收(承包人负责在合同工期内通过住建部门消防验收)等所有相关工作, 并须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

四、设计标准和工程质量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在满足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且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 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 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 保证合同总价不被突破。

工程质量目标: 依据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须至少达到合格标准。主要标准规范包括: 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3)《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4)《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17); 5)《建筑涂装工程技术规范》(GB50223-2017); 6)《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10); 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8)《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 50312-2016); 9)《建筑内墙面涂料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20); 10)《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 11)《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GB 55024-2022); 1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2016); 13)《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8); 14)《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 55020-2021); 15)《科学实验室建筑设计规范》(JGJ91-2019)。

五、合同签约总价

合同签约总价金额[¥8135144.57]元(人民币大写: [捌佰壹拾叁万伍仟壹佰肆拾肆元伍角柒分]), 其中: 增值税金额为[¥671709.18](大写: [陆拾柒万壹

仟柒佰零玖元壹角捌分]),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7463435.39]元(大写:[柒佰肆拾陆万叁仟肆佰叁拾伍元叁角玖分]), 增值税税率为[9]%, 合同履行期间, 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 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单价或总价不变, 相应调整合同含增值税单价/总价金额。

本合同签约总价为暂定价。设计费总价包干, 结算时不予调增。建安费采用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量在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范围内据实结算。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含装卸)、保险费、仓储费、安装费、甲供设备保管及施工配合费、水电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费、赶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设施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专业工程措施费等)、规费、管理费、利润、应纳税费的一切费用, 以及向政府相关部门报装报建费、验收费、质保期维护和保障费, 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 由相关单位对发包人书面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审计, 其中设计费为总价包干, 结算时不予调整。本工程最终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审定价为准, 且不得超过合同签约总价。如最终审定价格超出合同签约总价, 支付上限为合同签约总价。

六、付款方式

(一) 付款进度

1、预付款:

(1) 本工程的预付款比例为合同总价的 30%, 即: ¥2440543.37 元, 大写: 贰佰肆拾肆万零伍佰肆拾叁元叁角柒分。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 合同签订且在承包人提供合法等额的预付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如遇财务审批流程导致延迟支付, 承包人应予以谅解, 但延迟支付时间最长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否则发包人应按照银行同期 LPR 的三倍向承包人支付利息)。

(3) 预付款抵扣:

预付款的抵扣方式、抵扣比例和抵扣时间安排为: 预付款从第二次支付工程进度款时起扣, 分 3 期等额扣回。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号：762776206415

发包人将相应款项付至上述账户即视为完成付款义务。

七、发包人权利与义务

1、发包人在开工前3天内向承包人进行现场交底，并说明注意事项，协助办理装修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手续。

2、发包人指派郭智杰为施工现场联络人，有权对承包人的施工质量、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除发包人另有书面授权外，施工现场联络人无权代表或代理发包人从事任何其他行为。

3、设计方案及施工图、施工方案、材料设备样板均须监理方签字及发包人确认后，承包方可施工。

4、发包人有权对工程承包范围等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索赔或追究。

5、进场前发包人需向承包人提供施工所需的临水、临电接口，施工所需水、电费用均须由承包人承担。

6、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1天，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0元，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同时发包人应酌情向承包人赔偿经济损失。

八、承包人权利与义务

1、承包人应参加发包人组织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

2、承包人指派的项目经理、施工管理人员等以投标文件为准。承包人指派的项目经理谭龙，资格证书号：粤1442022202303379，作为承包人驻施工现场代表，负责合同履行。项目人员须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协调解决由承包人负责的各项事宜。

3、承包人应严格执行施工规范、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和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4、施工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 由于设计错误, 对项目造成不良影响的, 或引起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 承包人除应承担发包人因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外, 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5) 以上四项赔偿总额不设上限, 并在结算款中扣除。

5、如承包人所派人员工作作风、工作进度、工作质量等不能令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应提供相应证据证明), 发包人提出后, 承包人应 2 日内更换人员直至能够为发包人提供优质服务为止, 否则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承担 1000 元/人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可从当期应付费用中扣除。

十六、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式捌份,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2、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若协商不成, 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发包人: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约时间: 2024.1.12

承包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约时间: 2024.1.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39号湾区创新中心大楼6层	建筑面积	2123.33m²	工程造价	8135144.57元
结构类型	筒体结构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6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郭智杰
副组长	覃建斌、谭龙、罗济宏、梁添儒、居鹏程
组员	罗卫明、曾苏平、王发清、张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居鹏程	曾苏平、罗卫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覃建斌	王发清、谢绍雳
工程质控资料	张涛	刘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廖振华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主任		廖振华
2	王明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质量负责人		王明
3	黄祖怡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档案负责人		黄祖怡
4	邓智礼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主管		邓智礼
5	陈国刚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技术员		陈国刚
6	谭龙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谭龙
7	罗海常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罗海常
8	李建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建新
9	谭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谭华
10	张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涛
11	梁添儒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梁添儒
12	王发清	深圳宏一科技	施工员		王发清
13	曾志平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曾志平
14	阮明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阮明强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物业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廖振年 2024年6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谭小华 2024年6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谭书 2024年6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6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6月24日



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项目编号	2308-440305-04-05-230881001001			
项目负责人	廖振华	联系电话	13537843046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饰装修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联系电话	15012748855			
中标金额	8135144.57（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 年 7 月 18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4 年 7 月 19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廖振华 2024 年 7 月 19 日						

154

三、设计参数:						
1、洁净室送风方式为独立中央空调集中管道上送风,下侧回(排)风,每个送/回(排)口都必须						
要安装风量调节阀,通过调节阀的大小控制房间的送/排风量,确保洁净实验室内的压差。						
2、洁净空调系统都采用集中送风形式,送风经过初、中、高效过滤后才能送到房间。						
3、 室外设计条件:参考(深圳市)						
室外设计条件:						
大气压力:(夏季):1002.4 hpa(冬季):1016.6 hpa						
夏季空调室外干球温度:33.7℃ 夏季空调室外湿球温度:27.5℃						
夏季空调日平均温度:30.5℃ 夏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31.2℃						
夏季最热月相对湿度:62.88% 冬季室外空调计算温度:6℃						
冬季室外通风计算温度:14.9℃ 冬季最冷月相对湿度:72%						
净化室内						
a.温度:18~26℃ 湿度:30~70%						
细胞室为十万级洁净室,十万(8)级区换气次数10~15次本工程按(15次计算)						
c.噪音<60 dB						
d.压差: 细胞室:与外界呈正压+15 pa 缓冲:与外界呈正压+5 pa						
室内新风处理参数:21.7℃						
本工程采用两管制形式,全年冷热源由大楼提供。						
四、空气洁净度:						
空气 洁净度等级(N)	大于或等于表中粒径的最大浓度值(pc/m ³)					
	0.1μM	0.2μM	0.3μM	0.5μM	1μM	5μM
1	10	2				
2	100	24	10	4		
3	100	237	102	35	8	
4	1000	2370	1020	352	83	
5	10000	23700	10200	3520	832	29
6	100000	237000	102000	35200	8320	293
7				352000	83200	2930
8				3520000	832000	29300
9				35200000	8320000	293000

Designed by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工程名称 Project title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子 项 Sub title			
图 名 Drawing title		净化系统设计说明	
设计号 Project NO.	HY202318	图 号 Drawing NO.	NT-SM-02
图 别 Drawing type	施工图	专 业 Major	暖通
版 次 Rev.	01	日 期 Date	2024.01
 宏一科技集团 HOMYI TECHNOLOGY GROUP			
地址:深圳南山区粤海街道与中横路交汇处宏一科技园19栋整层 电话:0755-0175 5777 Web:www.homyijs.com			

2.6 质控楼筛选科三接实验室改造项目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_V1.0_20241105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SL-GY-2025-1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伍万零叁佰陆拾伍元伍角叁分（¥2,750,365.5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承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永智（身份证号码：21020419801201577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800232100924M

地 址: 湛江市东海岛新丰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杨碧红 2025.01.21

电 话: 0759-323199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农行湛江市分行营业部

账 号: 44616001040004479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

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8175511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 号: 7627 7620 6415

附件 6:用户需求说明书

目录

1. 技术要求	93
1.1 工艺技术要求	93
1.2 彩钢板技术要求	96
1.3 地坪技术要求	96
1.4 暖通技术要求	97
1.5 自控系统技术要求	98
1.6 电气工程技术要求	100
1.7 弱电工程技术要求	100
1.8 设备安装搬运要求	101
1.9 工期要求	102
1.10 消防要求	102
1.11 保温要求	102
2. 品牌要求	102

1. 技术要求

1.1 工艺技术要求

序号	要求	备注
URS01	实验室按照建筑图纸对各区域进行划分,按照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标准。各功能区划分清晰,按照图纸文件进行人流物流划分,分别设有门禁系统。 除实验室改造不包括办公室、强电间、弱电间、前厅采用分体式壁挂空调外,实验室内所有房间均采用中央空调工作,保证环境达到相关规定要求。 在实验室主要进出处设有换鞋处更衣间,工作人员在进入实验室前做好个人防护方可进入实验室。外来人员经同意后,更换洁净衣鞋在工作人员带领下方可进入实验室。 实验室应设计布局生产生活给水系统、废水系统	必须满足要求
URS02	环境要保持整洁,光线明亮。实验室与外部空间连接处应具有防止室外的蚊虫、啮齿动物进入室内的措施。 实验室核酸检测区域、酶免生化电泳检测区域、产品酶免检测区域、消毒灭菌区域、清洁工具区域、UPS 电源存放区域的环境要相对独立,核酸检测区域内扩增间要有独立的进排风系统,消毒区要有独立的排风,环境洁净,便于日常工作。生产生活给水直接由厂区给水管直接接入。照明要求,洁净区各工艺房间、实验室照度不低于 300Lx。	必须满足要求
URS03	进入实验室的空气应符合新风及通风换气次数的要求。核酸检测区域的压差控制应可调整,实验室的气压压差控制可调,压差可调范围在 -40Pa~+40Pa。各实验室房间相对其缓冲间应保持负压,各房间门开向在压差高的一边。门装有密封条。	必须满足要求
URS04	实验室各房间内用纯化水接入纯化水制水机,布置好管道走向。 洁净区缓冲间的门应采取防止同时开启的措施。应设互锁,但在发生火灾时应可自动解锁。	必须满足要求

项目验收单

项目名称	质控楼前选科三楼实验室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	
合同编号	SL-GY-2025-103	项目总金额(元)	2750365.53
供应商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君健: 18638839584
项目类别	工程类	验收方式	线下验收
供应商意见	按合同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自检合格。 供应商(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君健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	主管部门	按规范要求和完成施工, 完成调试工作, 自检合格 负责人签字: 常中奎 年 月 日	
	质控部	满足使用要求,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孔定 负责人签字: 郑君健 2025年04月09日	
	设备保障部	满足要求 负责人签字: 孙品 2025年05月06日	
	信息技术部	已调试完成投入使用 负责人签字: 梁建宇 2025年05月06日	
	财务部	已进行现场验收 同意使用部门及验收小组意见 负责人签字: 张皓 2025年05月06日	
	监督组意见	各部门按职能验收, 过程合规。 负责人签字: 邱明 2025年05月06日	
项目负责人验收意见	满足要求,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君健 2025年05月06日		

中标通知书



建设单位：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24.060892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张长波

本工程于 2025-08-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簽字或蓋章)

打印日期: 2025-09-23

查驗碼: JY20250915359707

查驗網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7

标段编号: 2018-440300-82-01-501421006001

工程编号: G20250019

合同编号: G20250025-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上册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Rx 科研楼建筑面积约 6.8 万 m², 地下三层, 地上十一层, 建筑高度 64.15 米。本项目实验室装修实施范围: 6-11 层剩余毛坯实验室约 920 m²、首层毛坯实验室约 790 m²、地下室部分毛坯间约 290 m², 总计约 2000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气体工程、抗震支架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



程、气体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肆万零陆佰零捌元玖角贰分(¥10240608.9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贰仟柒佰零玖元叁角叁分(¥ 222709.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香港中文大学 (深圳)



甲方：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0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 30006 63126 13F
法定代表人：	徐扬生
委托代理人：	王金杰
经办人：	王金杰
日期：	2025.9.30
电话：	0755-235-15469 / 13925216254
账户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账户号码：	7523 6281 07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 30056 70631 09L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陈谨丝
经办人：	陈谨丝
日期：	2025.9.30
电话：	0755-81755111 / 13536903290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627 7620 641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 ☐ ☐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Rx科研楼第四批
实验室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 ☐ ☐

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Rx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001号Rx科研楼	建筑面积	2000m²	工程造价	1024.06089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1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5-1520				
开工日期	2025年11月5日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020-440300-83-01-01493106
建设单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金杰
副组长	张长波、何天佳、张晓晖、向传家、石亚军
组员	罗济宏、曾苏平、罗卫明、刘拥军、候方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长波	曾苏平、候方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天佳	罗卫明、罗济宏
工程质控资料	刘拥军	刘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____5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3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2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1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____9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9____项	共 ____3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3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3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5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3____项
屋面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____10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0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5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6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2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____11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1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1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13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11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2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____11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1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1____项	共 ____4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共 ____12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10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2____项
智能建筑	合格	____7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9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6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3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边坡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附属建筑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室外环境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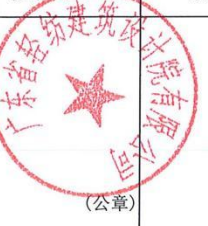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白伟东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白伟东
2	王金杰				王金杰
3	常伟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常伟
4	刘阳	九洲建设			刘阳
5	刘阳				刘阳
6	黄若斌	轻纺建筑设计院	设计		黄若斌
7	李正	轻纺建筑设计院	设计		李正
8	陈云	九洲建设			陈云
9	萧真贤	轻纺建筑设计院	设计		萧真贤
10					
11					
12					
13					
14	顾长波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	项目负责人		顾长波
15	林峰	深圳宏一科技	电气工程师		林峰
16	姚伟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	资料员		姚伟
17	罗泽宝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	技术负责人		罗泽宝
18					
19					
20	邓伟	深圳市鹏文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顾问		邓伟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 ☐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施工，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竣工资料齐备，工程质量合格，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晓晖
注册号：4400641-009
有效期：至2026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6年2月2日	 (公章) 何天佳 注册号44010131 有效期至2027.03.29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6年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6年2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洁净度证明文件：

1. 首层仪器实验室暖... ×								
房间名称	夏季		冬季		新风量		噪声	人员活动区风速
	温度(°C)	相对湿度(%)	温度(°C)	相对湿度(%)	次/h	m³/h·人	dBA	m/s
有机样品处理	26	≤65	18	≥30	6	---	≤45	0.15≤v≤0.3
无机样品处理	26	≤65	18	≥30	6	---	≤45	0.15≤v≤0.3
化验间	26	≤65	18	≥30	6	---	≤45	0.15≤v≤0.3
试剂间	26	≤65	18	≥30	6	---	≤45	0.15≤v≤0.3
内走廊	26	≤65	18	≥30	3	---	≤45	0.15≤v≤0.3
仪器处理室、操作间、办公室	26	≤65	18	≥30	4	---	≤45	0.15≤v≤0.3
样品收发室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标准品储存室	22±2	≤60	22±2	≤60	4	---	≤45	0.15≤v≤0.3
天平室	22±2	≤60	22±2	≤60	4	---	≤45	0.15≤v≤0.3
元素分析室1、2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光谱室1、2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色谱质谱仪器室1、2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检测室1、2、3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试剂间	22±2	≤60	22±2	≤60	6	---	≤45	0.15≤v≤0.3

a. 本表参数根据《科研建筑设计标准》表8.1.3、《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进行参数设定。

b. 本次洁净区域洁净等级按万级设计，各洁净室的洁净度及房间压差等设计参数，详见洁净系统风量平衡表。

c. 新风量设计：①补充系统内排风所需的新风量Lp；②维持系统静压差所需的新风量Lz；③保证室内人员的新风量Lxr；洁净系统的新风量Lx=Lp+Lz，同时满足≥Lxr。

3.3 实验室整体新风换气次数

普通实验室换气次数：3~6次；理化实验室换气次数为~9次；样品室、气敏室、化学品储存室等换气次数：10~15次。

声明:图纸版权属本公司所有,未经许可,不得翻印复制作为其他工程之用;图纸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及未通过施工图审查不得用于施工。									
审 定	聂扬	聂扬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皓晖	张皓晖			轻纺行业、建筑工程甲级:A144006417;电力、市政专业乙级A244006414;城乡规划乙级:23440122				
专业负责人	聂扬	聂扬							
审 核	聂扬	聂扬	专业	暖通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工程号	LX2318	版别	
校 核	练彬	练彬	阶段	施工图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Pxx科研楼第四层实验室装修工程-大学研究设施中心实验室	图号	NT- SM01		
设 计	赖志球	赖志球	比例	图示	通风空调防排烟工程设计与施工说明(一)	条 码 区			
制 图	赖志球		日期	2025/07					
6				7			8		

房间名称	夏季		冬季		新风量		噪声	人员活动区风速
	温度(°C)	相对湿度(%)	温度(°C)	相对湿度(%)	次/h	m ³ /h·人	dBA	m/s
生物类实验室	26	≤65	---	---	2~3	---	≤45	0.15≤v≤0.3
化学类实验室	26	≤65	---	---	3~4	---	≤45	0.15≤v≤0.3
物理类实验室	26	≤60	---	---	1~2	---	≤45	0.15≤v≤0.3
科研实验室	26	≤65	---	---	2~3	---	≤45	0.15≤v≤0.3
恒温恒湿室	24±1	50±5	24±1	50±5	---	50	≤45	0.15≤v≤0.3
开放办公室	26	≤60	---	---	---	30	≤45	0.15≤v≤0.3
单间办公室	26	≤60	---	---	---	30	≤45	0.15≤v≤0.3
实验室备用间	28	≤65	---	---	---	---	≤45	0.15≤v≤0.3
							≤45	0.15≤v≤0.3

a. 本表参数根据《科研建筑设计标准》表8.1.3、《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和《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进行参数设定。

b. 本次洁净区域洁净等级按万级设计、各洁净室的洁净度及房间压差等设计参数,详见洁净系统风量平衡表。

c. 新风量设计:①补充系统内排风所需的新风量 L_p ;②维持系统静压差所需的新风量 L_z ;③保证室内人员的新风需要 L_{xr} ;洁净系统的新风量 $L_x=L_p+L_z$,同时满足 $\geq L_{xr}$ 。

声明:图纸版权属本公司所有,未经许可,不得翻印复制作为其他工程之用;图纸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及未通过施工图审查不得用于施工。										H
审 定	聂杨	聂杨			广东省轻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晚晖	张晚晖			轻纺行业、建筑工程甲级:A144006417;电力、市政专业乙级A244006414;城乡规划乙级:23440122					
专业负责人	聂杨	聂杨								
审 核	聂杨	聂杨	专业	暖通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工程号	LX2318	版别	
校 核	魏彬	魏彬	阶段	施工图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Rxx科研楼第四批实验室装修工程-理工学院实验室		图号	NT-SM01		
设 计	魏志球	魏志球	比例	图示	通风空调防排烟工程设计与施工说明(一)			条 码 区		
制 图	魏志球	魏志球	日期	2025/07						
6				7				8		序号

2.8 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公 诚 管 理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GongChe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山大学委托，就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项目编号：中大招（工）[2025]017 号，招标代理编号：ZB-15-04A-2025-D-E09634）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评审结果经招标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847,937.2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肆万柒仟玖佰叁拾柒元贰角）。中标信息如下：

工程名称	施工工期	项目负责人	承包方式
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80 日历天	杨习楚/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532012201269945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组织项目整体竣工验收等、固定总价合同。

请贵单位持本通知书在 7 个工作日内须与本项目采购人联系合同签订事宜。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双方应订立正式书面合同。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单位：中山大学（总务部）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0-84115008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业务联系电话：020-83766945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网址：<https://www.chengzhao.com/>

SYSU-02500-20250613-0001

合同编号：中大总务（珠修 2025）40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学校分散采购限额以上装修装饰、维修工程)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SYSII-02500-20250613-0001

合同编号：中大总务（珠修 2025）40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学校分散采购限额以上装修装饰、维修工程)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住 所 地：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高松

委托代理人：杨东华

联 系 人：王彩云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中山大学珠海校区瀚林 1 号 A203

邮政编码：519082

电 话：0756-3668048 传真：/

电子信箱：wangcy@mail.sysu.edu.cn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陈建雄

联 系 人：陈谨丝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13536903290 传真：/

电子信箱：574991879@qq.com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承包人（乙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1.3 工程内容：完成招标编号为中大招（工）[2025]017 号工程所包含的施工内容。

1.4 承包范围：（注：根据工程实际招投标情况勾选）

☒ 总价包干

具体承包范围以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 单价包干

具体以承包人投标书中的工程量清单、招标人（乙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1.5 承包方式：

1.5.1 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

1.5.2 不允许转包。

1.5.3 专业分包需在分包前 5 个日历天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分包人必须具有相应的资质，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业务，严禁个人承揽分包工程业务。

承包人（乙方）应与分包人依法签订分包合同，并按照合同履行约定的义务。分包合同必须明确约定支付工程款和劳务工资的时间、结算方式以及保证按期支付的相应措施，确保工程款和劳务工资的支付。承包人不能将建筑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进行分包。承包人应当将分包人营业执照、施工资质等材料报发包人备案。

2. 合同工期



2.1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80 天。预计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11 日，预计完工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工期按日历天计算，如遇国家节假日等，工期不予顺延。发生不可抗力情形的，工期按照通用条款第 10.1 条执行。

2.2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盖章确认同意的开工报告为准；实际完工日期以发包人盖章确认的《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3. 质量标准

承包人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效的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以孰严格者为准）施工，工程质量应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4. 合同价款

4.1 合同价款组成（注：根据工程实际招投标情况勾选。）

☒ 总价包干合同

本工程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 捌拾肆万柒仟玖佰叁拾柒元贰角，小写：¥ 847937.20（其中，暂列金额：¥ 72738.21，专业工程暂估价¥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45605.19）。其中措施费原承包范围内措施费包干，暂估工程量、暂估价施工内容和变更部分据实结算，预算包干费总价包干。

☐ 单价包干合同

本工程采取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合同总价=单价*工程量+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税金，其中措施费按实结算，预算包干费总价包干。

本工程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其中暂列金额：¥_____，专业工程暂估价¥_____，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_____），届时依约据实结算。

本工程单价以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为准，单价中已经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风险因素；措施费包括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及其他措施费等。工程量以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4.2 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和承担任何额外义务。在实际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承包人未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的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则未履行或履行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内容所对应的工程价款由发包人直接从合同总价中扣除。

4.3 承包人指定以下账户为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银行账号: 7627 7620 6415

如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发票信息与此账户信息不一致, 承包人须提供中国人民银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 并以《开户许可证》中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4.4 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信息:

☒ 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
纳税人识别号	121000004558631445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电话号码	020-84110285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中山大学支行
开户行账号	44050143004609000001

☐ 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MB2C47612Y
电话号码	020-84110285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开户行账号	41000500040085564

承包人须提前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 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付款。发包人向承包人指定账户汇出款项后, 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 在汇款过程中, 因承包人账户的原因 (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 导致无法收取款项的, 由承包人承担后果。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等。因财政拨款等非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条一致。

6.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的定义相同。

7.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 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迁址、变更电话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8.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中山大学

承包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杨东平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王立华

日期：2025-06-18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用户单位负责人：王立华

(第一部分结束)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2021 年版）

工程名称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维修面积	130 平方米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工程地点	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合同工期	80 日历天	完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19 日
合同价	847937.20 元	实际工期	84 日历天	验收日期	2026 年 4 月 15 日
工程实际完成情况		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等级核定结果		合格			
消防审核意见		专家（签名）/第三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盖章）			
施工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使用单位意见		保卫处意见		总务部修缮处意见	
 天琴中心（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保卫处（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总务部（公章） 2026 年 4 月 15 日	



参加验收 人员 (签名)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中山大学总务部	王利仁	主管	13726073418
	中山大学天琴中心	邹忠伟	科研助理	18218755768
	中山大学天琴中心	刘琳霞	工程师	15916310736
	特区监理	温杏文	专监	13727865776
	华邑监理	张世心	总监	18277139077
	中联金创收中有限	马杨	设计	18213136086
	深圳宏一	杨月楚	项目经理	
	深圳宏一	陈易程	执行经理	15817705977
备注				

填写指引

1. 维修工程完工，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初验合格后，由总务部修缮处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如有）、监理单位（如有）、学校使用单位参加验收。如维修工程涉及消防，需请保卫处参与验收并进行监督检查。
2. 所有参与验收单位须签字盖章确认验收意见，其中施工、设计、监理单位由项目负责人签署意见，修缮处、保卫处、使用单位由分管处（院）领导签署意见。
3. 如维修工程涉及消防，总务部修缮处应邀请消防领域专家或具有从业条件的第三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参加验收，并签署意见或加盖公章。
4. 本表一式7份，其中总务部修缮处留存2份，其余参加验收单位各留存1份。
5. 本表自2021年11月1日启用，原《中山大学建筑、内部装修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同时废止。
6. 本表由总务部修缮处负责解释。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样品名称	见结果页
委托单位	中山大学
受检单位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委托单位 Applicant	中山大学	占用状态 Occupation status	静态
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	2025 年珠海校区天琴中心测地台站 C15 洁净室装修工程	委托人 Client	王彩云
受检单位地址 Inspected unit address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中山大学翰林 1 号 A218	样品数量 Quantity of Sample	3
检验依据和方法 Standard and Methods	ISO 14644-1:2015(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1 部分: 空气洁净度等级》附录 A ISO 14644-3:2019(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3 部分: 检测方法》附录 B.1 压差测试 ISO 14644-3:2019(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3 部分: 检测方法》附录 B.2 气流测试 ISO 14644-3:2019(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3 部分: 检测方法》附录 B.5 温度测试 ISO 14644-3:2019(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3 部分: 检测方法》附录 B.6 湿度测试 GB 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附录 E.6 噪声的检测 GB 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附录 E.7 照度的检测		
评价依据 Evaluation Basis	ISO 14644-1:2015(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 1 部分: 空气洁净度等级》 GB 50073-2013《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检测项目 Items of Analysis	悬浮粒子、温度、相对湿度、噪声、压差、换气次数		
备注 Remarks	1. 压差测定基准点为同一高度非洁净区; 2. 取点高度为 1.1m。		

接下页/To be continu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样品编号: JJ2026000138-001

采样地点	洁净级别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指标限值	采样点	检测结果	结论
更衣室	ISO 7 级	悬浮粒子 (个/m ³)	—	—	1	1263498	—
					2	905018	—
					3	671767	—
					1	530	—
					2	389	—
					3	177	—
		温度 (°C)	GB 50073-2013	20~26	—	20.6	符合
		相对湿度 (%)		30~70	—	59.9	符合
		噪声 (dB)		≤60	—	58.3	符合
		换气次数 (h ⁻¹)		15~25	—	21	符合
		压差 (Pa)		≥5	—	18.6	符合

接下页/To be continued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样品编号: JJ2026000138-002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采样地点	洁净级别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指标限值	采样点	检测结果	结论
万级洁净室	ISO 7 级	悬浮粒子 (个/m ³)	ISO 14644-1:2015(E)	0.5μm≤352000	1	18693	符合
					2	21625	符合
					3	18057	符合
					4	16219	符合
					5	15724	符合
					6	10813	符合
					7	10353	符合
					8	11413	符合
					9	11237	符合
					10	12226	符合
					11	18763	符合

接下页/To be continued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样品编号: JJ2026000138-002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样品编号: 332020000138-002

采样地点	洁净级别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指标限值	采样点	检测结果	结论
万级洁净室	ISO 7 级	悬浮粒子 (个/m ³)	ISO 14644-1:2015(E)	5μm≤2930	1	0	符合
					2	0	符合
					3	0	符合
					4	35	符合
					5	35	符合
					6	0	符合
					7	0	符合
					8	106	符合
					9	71	符合
					10	71	符合
					11	35	符合
		温度 (°C)	20~26	—	20.3	符合	
		相对湿度 (%)	30~70	—	59.7	符合	
		噪声 (dB)	GB 50073-2013	≤60	—	58.8	符合
		换气次数 (h ⁻¹)	15~25	—	23	符合	
		压差 (Pa)	≥5	—	42.0	符合	

接下页/To be continued

所
★
测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样品编号: JJ2026000138-003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采样地点	洁净级别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指标限值	采样点	检测结果	结论
百级洁净室	ISO 5 级	悬浮粒子 (个/m ³)	ISO 14644-1:2015(E)	0.5μm≤3520	1	35	符合
					2	0	符合
					3	106	符合
					4	0	符合
					5	35	符合
					6	0	符合
					7	0	符合
					8	0	符合
					9	0	符合
					10	71	符合
					11	0	符合
					12	0	符合
				5μm≤29	1	0	符合
					2	0	符合
					3	0	符合
					4	0	符合
					5	0	符合
					6	0	符合
					7	0	符合
					8	0	符合
					9	0	符合
					10	0	符合
					11	0	符合
					12	0	符合

接下页/To be continued

胡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23

报告编号: JJ2026000138

Test No.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stitute of Microbiology Group Co., 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采样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Sampled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样品编号: JJ2026000138-003

检测日期: 2026 年 1 月 28 日

Date Analyzed

采样地点	洁净级别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指标限值	采样点	检测结果	结论
百级洁净室	ISO 5 级	温度 (°C)	GB 50073-2013	20~26	——	20.4	符合
		相对湿度 (%)		30~70	——	59.8	符合
		噪声 (dB)		≤65	——	59.1	符合
		平均风速		0.2~0.4	——	0.32	符合
		压差 (Pa)		≥5	——	52.1	符合

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ISO 14644-1:2015(E)《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第1部分: 空气洁净度等级》, 万级洁净室的悬浮粒子检测结果符合标准 ISO 7 级洁净度要求; 百级洁净室的悬浮粒子检测结果符合标准 ISO 5 级洁净度要求。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GB 50073-2013《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更衣室、万级洁净室的温度、相对湿度、噪声、压差、换气次数达到标准 7 级的要求; 百级洁净室的温度、相对湿度、压差、噪声、平均风速达到标准 5 级的要求。

报告结束/End of report

检测报告专用章

编制:
Editor

秦伟文

审核:
Checker

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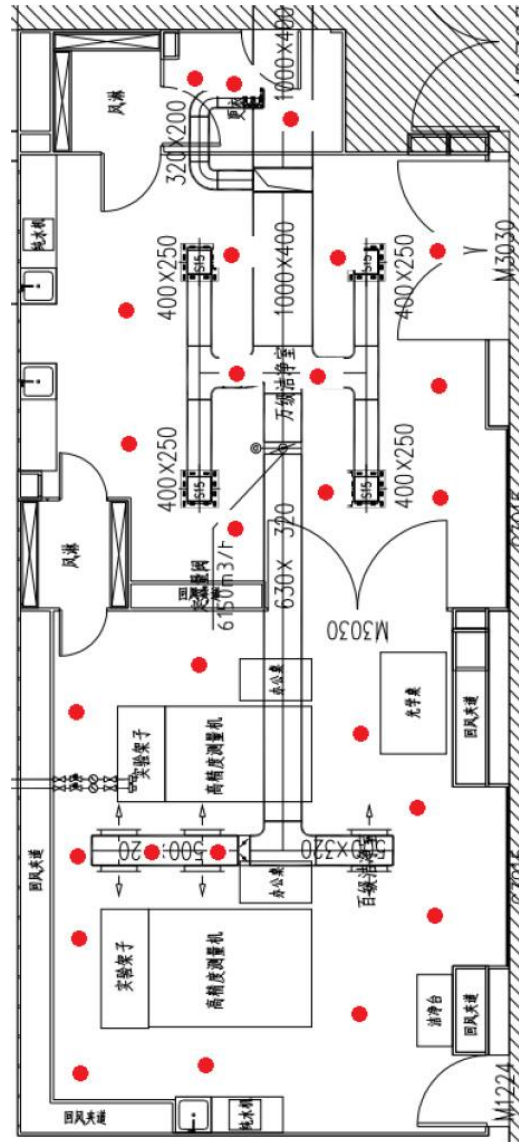
签发:
Issuer

明和平

签发日期(公历):
Date Reported

2026 年 03 月 23 日





● 为检测点位

2.9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NKJ-20230012-C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NKJ-20230012-C

甲方: 南方科技大学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乙方: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签署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方科技大学

乙方承接[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南方科技大学理学院。

2、工程规模: 380 平方米。

3、承包范围: 为总价包干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4、工程内容: 洁净区隔墙、天花、地面、门窗、工艺气体及空调、配电改造、智能门禁、监控等。

5、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包工包料(甲方同意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 包工期; 包质量; 包安全文明施工; 包环境保护; 包职业健康; 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 包验收、移交; 包竣工资料整理; 包甲方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方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 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合同结算价格低于合同总价的, 以合同结算价格为准。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工程计价形式: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 壹佰柒拾捌万伍仟零叁拾柒元贰角柒分 (小写¥ 1785037.27 元)。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 4、5 和 6 条执行。

4、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以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深圳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下浮5%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承包人(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甲方)确认后调整。

5.2 工程变更,措施项目费用不做增减,不再调整。

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2)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3)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

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5.4 现场签证工程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5.7 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布(更新)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双方同意按照新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第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 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工期 60 个日历天。

(二)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 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 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 程鑫 手机: 0755-88018989 电子邮箱: chengx@sustech.edu.cn

乙方联系人: 陈建雄 手机: 17665450883 电子邮箱: 2229599783@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双方因本合同涉诉时, 本合同首部标明的“地址”即为人民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人民法院可以使用电子送达, 双方的手机号、电子信箱、微信号为电子送达地址, 人民法院可以择一使用。

3、本合同一式 6 份, 其中甲方执 5 份, 乙方执 1 份, 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工程初步（竣工）验收记录表

工 程 概 况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工程名称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二次招标）		
工程地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		
工程内容	理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工程		
初步（竣工）验收日期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人员			
基建办		物业	
徐志中心	孙伟明	肖防	欧鸣线
初步（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如下：			
初步（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王亮  2023年11月9日	监理单位意见 （章） 监理工程师：孙伟明  2023年11月9日	设计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王春莲  2023年11月9日	建设单位意见 （章） 项目负责人：欧鸣线  2023年11月9日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一、设计依据及范围

- 1)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03);
- 2) 《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 50457-2008);
- 3)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GB 50346-2011);
- 4) 《实验室安全通用要求》(GB19489-2008);
- 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 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7)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JGJ 35-1987);
- 8) 其它相关图集及行业标准。

二、设计说明

1. 本工程由南方科技大学精密光学工程中心精密设备制造国家装修工程, 施工地点位于深圳南山区大学城, 依据甲方提供结构图以及技术要求编制, 我方选用MAU+FFU+DCC中央空调系统。

- 2、空调冷源选用1台130KW直燃机组和1台65KW风冷模块机组,供应社食堂空调制冷使用,热源采

三、设计参数

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查得空调设计参数如下表:

季节	空调计算干球温度℃	空调计算湿球温度℃	空调计算相对湿度%	通风计算干球温度℃	室外平均风速m/s	主导风向	大气压力Pa
夏季	32.4	27.3	81	30	1.8	CN	1004.50

2. 室内设计参数

图名称	夏季		送风量 或换气次数
	温度 (°C)	相对湿度 (%)	
千级洁净室	22±2	55±5	换气次数: 52次/h

四、性能

密封性：洁净区内的窗户、天窗及进入室内的管道、风口、灯具与墙壁或天棚的对接部位密封好。

五、空调机组参数

MAU-1: 新流量5000CHM, , 机外余压300PA, 制水量99KW, 总加热47KW, 加药量40Kg/h

 中 南 实 验 工 程 建 设 有 限 公 司 SHENZHEN ZHONGNAN EXPERIMENTAL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CO., LTD.	图纸序号		SM-4	1、本设计版按照深圳市中南实验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自行复制或另作它用。 2、未经本公司审核，不得擅此施工。否则，本公司将追究其责任 3、施工中若有变动，须及时通知本公司设计人员。	设计		校对(业务员)	
	工程名称		理学学院负二层超洁净实验室改造装修		绘图			审核(客户)
	图名		通风与空调工程设计说明		审核			

2.10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SHENZHEN SHANGOU I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编号：2024SG-26GC01-0009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委托，就“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4001735）”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中标数量	1 项
委托项目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工，以开工令实际下达为准。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长的，最长不超过 10 日历天。完工后 10 日历天内交付并通过验收。（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ZXBZ20244403015968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佰零陆万肆仟陆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1,064,669.81）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980,711.19）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槟榔道 10 号

联系人：邹老师

联系方式：0755-88397970-8084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深圳市闪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国库处

抄送：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署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甲方（发包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D8681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區檳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乙方（承包方）：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宝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甲方因【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委托乙方进行施工、乙方承接本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

1.2.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对 355 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装修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项目涉及装修面积约 328 平方米。

1.3. 承包范围：355 实验室区域实施装修施工。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

工程内容：1、室内增加隔墙及门；2、包含 115 平方米的千级洁净室和 157 平方米的万级洁净室装修；3、空间布局变更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用以满足消防规范要求；4、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5、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6、等电位箱的安装；7、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8、风淋室安装；9、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除湿机备用的下水管安装 11、本次改造原空间所有

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其余部分本次改造需对成品进行保护。

1.4. 工程目的：使甲方可以直接使用本工程，并不需要再聘请第三方或由甲方自行进行施工或维修等，且施工质量满足本协议约定。

1.5.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措施费、包测试、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合规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有害物体的合规清运；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若需要第三方验收的，协助乙方提交验收等；乙方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若有）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工程造价

2.1. 合同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总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2.2. 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零柒佰壹拾壹元壹角玖分元整（小写¥980,711.19元）。该费用为甲方获得本合同约定服务、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要支付的全部费用，为不得增加的价格。除非双方盖章明确约定，乙方、乙方关联方、乙方合作伙伴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甲方、甲方关联方收取任何费用。

2.3. 若存在工程变更的，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 2.4、2.5 和 2.6 款执行。

2.4.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2.5.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2.5.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5.6.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2.5.7. 甲方或甲方主管单位如发布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将按照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2.6. 结算方式（若有）：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盖现场签证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未盖章确认增加的工程量不计入结算范围内），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2.4款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3. 施工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2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天数 60 天，除本合同明确的情况下工期不予以顺延，尤其是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款项为理由要求延期。

3.2. 主要节点工期如下：

3.2.1. （1）原空间所有灯具、灯具线及踢脚线拆除（10月12日-10月15日）。（2）空间布局改变后同步改造照明及消防点位（10月12日-10月20日）。（3）实验室涉及动力电扩容、配电箱的增加和原有配电箱的移动和安装（10月15日-11月25日）。（4）等电位箱的安装（10月15日-10月16日）。（5）完成洁净间墙板安装和室内增加隔墙及门含订货（10月16日-11月30日）。（6）墙壁插座孔的安装、房间中间设备顶位置处的插座安装（10月16日-11月10日）。（7）冷却循环水和现有循环水的汇管和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8）空调管道拆改及洁净空调订货及安装（10月18日-12月5日）。（9）风淋室安装（10月20日-11月10日）。（10）已有通风橱的安装、管道施工（10月20日-11月5日）。（11）调试，保洁，零星收尾验收（12月1日-12月10日）。

3.3. 乙方应无条件执行甲方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3.4.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书面盖章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4. 甲方权利义务

4.1.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出施工目标、施工要求、验收要求。

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12.2.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邹定鑫 手机：13678028009 电子邮箱：zoudingxin@iqasz.cn

乙方联系人：陈谨丝 手机：13536903290 电子邮箱：574991879@qq.com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工程施工合同》之盖章签字页)

甲方：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公章）



乙方：（公章）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梁翊

授权代表（签字）：王宝新

日期：2024年 10 月 18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伍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355 实验室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槟榔道 10 号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建筑面积	32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0711.19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国际量子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组成验收小组。

1. 验收小组

组长	邹定鑫、张浪
副组长	刘卫星、陈志彪、向博
组员	王忠刚、许先烈、温伟
组员	许先文
组员	姚镇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小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电气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通风与空调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智能建筑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好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以	国安院			张以
2	邵立彬	国量院			邵立彬
3					
4	向博	微软集团	设计		向博
5	刘卫军	王银盛之星	总工程师	中级	刘卫军
6	刘卫军	王银盛之星	总工程师	中级	刘卫军
7					
8					
9					
10	陈志强	深圳光一	经理	项目经理	陈志强
11	罗卫明	王银盛之星	技术	项目负责人	罗卫明
12	许先亮	王银盛之星	技术	项目负责人	许先亮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立所	陈志彪	陈志彪	陈志彪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3、拟派项目经理工程业绩

附表 3: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年 龄	46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04198012015771	手机号码	13536903290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8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212015201512414			
已完工程业绩情况					
1、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合同金额：4832.183288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任职：项目经理）					
2、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4752.0532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16 日；任职：项目经理）					
3、工程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2190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14 日；任职：项目经理）					
4、工程名称：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700.31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任职：项目经理）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1 项目经理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9月14日 - 2027年03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2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212015201512414	
聘用企业: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8-25至2029-08-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孙永智 签名日期: 2026.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11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11395

姓 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12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28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孙*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10*****5771	证书编号	2011102C0520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工程师	发证日期	2011-01-01
评审机构	建筑中级职称评委会	发证机构	长春市人社局

编号: 00123553
NO. 1228320013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孙永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管理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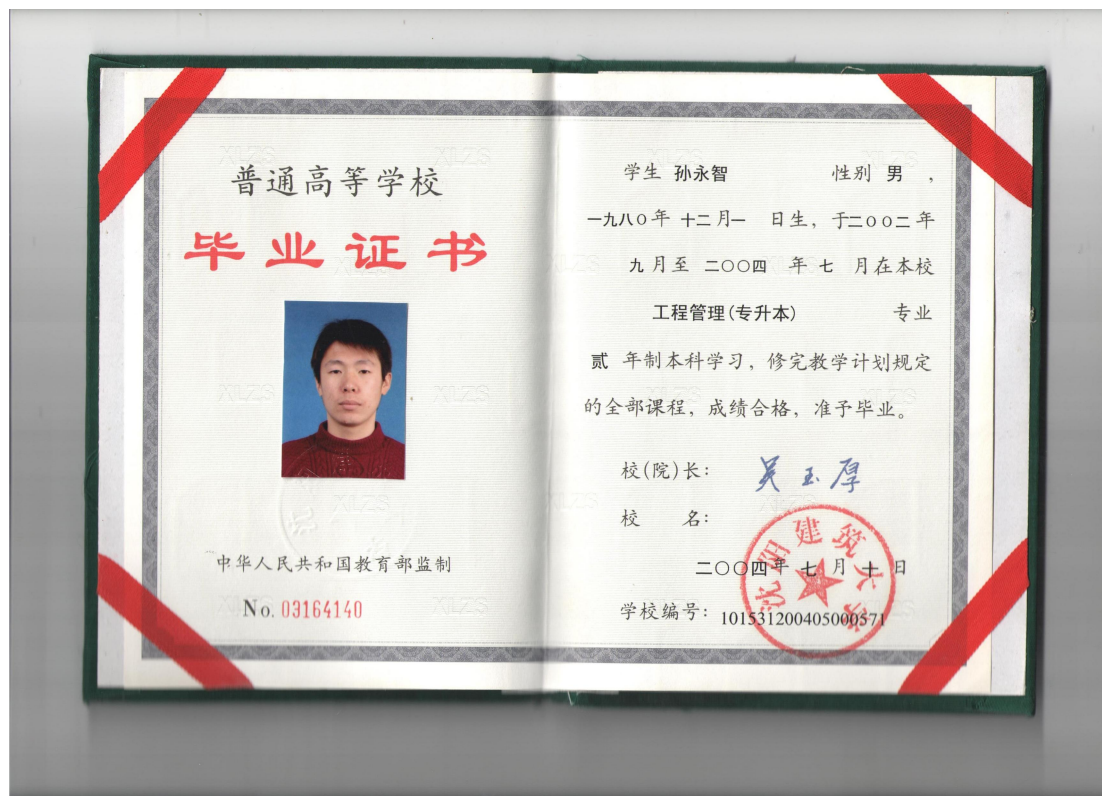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1-01-01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孙永智 社保账号: 806136287 身份证号码: 21020419801201577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967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32.0	4966.0			1312.28	437.47			437.47				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fb12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49674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验室的分级及各级作用如下：

1. **一级实验室**：一般指国家重点实验室或省部级实验室，拥有全球领先的技术和设备，能够发表国际一流期刊，并在科技领域具有广泛的影响力。
2. **二级实验室**：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以开展专题研究为主，有一定的科学研究能力和技术水平；另一类是以技术转移和产业化为主，有较强的应用开发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
3. **三级实验室**：以应用技术为主，通常是企业实验室或是科研院所的研发室。
4. **四级实验室**：一般是学校、科研机构或小型企业中的实验室，研究方向比较具体，多数是针对产品研究和应用开发的，具有较高的实用性和市场价值。这类实验室主要用于教学和小型科研项目的开展。
5. **洁净实验室**：按照空气洁净度分为100级、1000级、10000级3个等级，多用于食品、药品等行业。
6. **生物安全实验室**：根据生物安全防护水平的不同，分为Ⅰ级、Ⅱ级、Ⅲ级和Ⅳ级。Ⅰ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适用于已知其特征的，在健康人群中不引起疾病的，对实验室工作人员和环境危害最小的生物因子的工作。Ⅱ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适合与从事对人和环境有中度危害的生物因子的工作。Ⅲ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适用于主要通过呼吸途径使人传染上严重的甚至是致死疾病的微生物及其毒素。Ⅳ级生物安全实验室适用于对人体、动植物或环境具有高度的危险性，通过气溶胶途径传播或传播途径不明，目前尚无有效疫苗或治疗方法的致病性微生物或未知传播风险的有关病原体及其毒素。

综上所述，实验室的分级及其作用各有侧重，从基础研究到应用开发，再到特定领域的深入探索，不同级别的实验室都在各自的领域内发挥着重要作用。

3.2 项目经理业绩-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元正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项目编号：0835-210G2330132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捌佰叁拾贰元捌角捌分（¥48,321,832.88）。

项目负责人：孙永智

项目工期：承诺工期 100 天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签章：

2021 年 4 月 13 日

2021 年 4 月 13 日

项目编号: 0835-210G23301321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以西 KXC-E7-2 地块

发 包 人: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经 2021 年 03 月 18 日公开招标,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下称承包人) 被评定为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中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并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凤信路以西 KXC-E7-2 地块

资金来源: /

项目业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和分包约定

具体内容包括:

1. 建设规模:

(1) 本次装修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A 栋 4、5、6 楼办公室装修、B 栋生产楼 1、2 仓库、4、5、9 楼实验室装修。其中 A 栋办公楼 4~6 层建筑面积为 927 平方米, B 栋生产楼 4~8 层建筑面积 1197 平方米, B 栋生产楼 1~2 层建筑面积为 1703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10825.6 平方米。

2. 建设内容:

(1) 包括但不限于 A 栋 4、5、6 楼办公室装修、B 栋生产楼 1、2 楼仓库、4、5、9 楼实验室装修、实验室设备、洁净实验室装修、洁净车间洁净系统、水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暖通自控、实验室柜体、普通办公家具、绿化工程、室外围墙工程、室外道路工程、生产车间一、二层钢平台等分项的设计、安装、调试、交工验收、试运行、竣工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交付使用等工作。

分包约定:

1、根据项目的专业性要求, 部分分项由招标人规定实行分包, 原则上由招标人推荐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如中标人不响应本条款, 招标人有权拒付部分或全部工程款, 直至单方终止合同, 由此引起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以下分项实行分包 (详细分包另行签订协议):

分包 1: /

分包 2: /

分包 3: /

2、招标人允许中标人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 承包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 经招标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分包 1: /

分包 2: /

分包 3: /

三、工程建设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方式。

四、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本工程的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其中:

(1) 设计工期: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按发包人工作要求 天内提供本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 初步设计批复后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补充、修改、预算。如果延误工期,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误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合同总价的 0.3%; 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合同总价的 30%。

(2) 采购施工计划工期: 工程计划工期为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 根据实际情况, 由发包人、工程属地政府及村等协调沟通具备施工条件后, 以监理下发的开工通知的开工日期为准起算; 非承包商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 完工日期给予顺延。

(3) 竣工验收合格后, 该工程的结算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送财政部门或经发包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进行评审。

五、质量标准

- 1、设计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设计质量标准规定的要求。
- 2、勘察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勘察质量标准规定的要求。
- 3、施工质量要求: 执行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满足招标人对工程质量的要求。

六、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 ¥4832.183288 万元 (大写: 人民币 肆仟捌佰叁拾贰万壹仟捌佰叁拾贰元捌角捌分)。(中标价)

其中:

设计费(暂定): / 万元, 投标下浮率为: / %;

工程建安费（暂定）：___/___万元，投标下浮率为：___/___%；

设备费 ___/___万元

.....

- 1、上述的费用仅作为合同暂定价，承包人应及时办理概（预）算评审手续，概（预）算编制与评审采用中标当月的计价办法（综合定额）、信息综合价和市场价，概（预）算评审结果获批复后，根据批复结果修订发包合同暂定价。
- 2、经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作为该项目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的依据，施工图设计必须严格按审定的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建设标准、审定的概算金额进行限额设计，严禁擅自扩大规模或提高标准。
- 3、工程结算价最终以经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的审核结果为准。

七、工程价款及结算

序号	付费阶段	支付比例	支 付 时 间
1	预付款	30%	合同签订后 7 天
2	进度款	按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付款	每月按工程形象进度节点完成量申请付款，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拨付工程进度款；
3	完工款	工程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后付至工程实际完成产值的 80%；
4	结算款	核定工程造价的 95%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呈报完整的结算资料及竣工资料经监理审核，并经甲方确认后，双方办理工程交接。工程交接后办理工程结算，在确认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后向乙方支付至本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 95%（扣除已付的进度款及其他按合同约定应扣除的款项）。
5	保修款	剩余 5%	余款 5% 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两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无违约情况下一次付清（不计利息）。

八、履约保证金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本合同价款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补充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招标文件不提供，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采用法定版本）
- 5、通用合同条款（招标文件不提供，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协商采用法定版本并修改）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总承包合同的《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4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以西KXC-E7-2地块项目部会议室

本合同各方约定本总承包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贰份，各执壹份，副本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油松路74号五楼

法定代表人：玉宝新



或委托代理人:

陈子科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175 5111

传真: 0755-8175 5777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邮政编码: 51811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
洁净车间及配套EPC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EPC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建筑面积	1082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8,321,832.88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7153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0 月 8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吾科
副组长	金信汝、刘锐
组员	潘志明、孙永智、罗济宏、邓小伟、居鹏程、李佳伟、吴校炫、许海权、龙永超、张钰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吾科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吾科
2	金信汝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信汝
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刘锐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锐
16	潘志明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潘志明
17	吴校炫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吴校炫
18	孙永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永智
19	邓小伟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小伟
20	罗济宏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21	居鹏程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居鹏程
22	李佳伟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李佳伟
23	许海权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许海权
24	龙永超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永超
25	张钰鸿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钰鸿
26	黄庆媚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黄庆媚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子强	刘锐	孙永智	叶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0月8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洁净度证明文件:

工程项目证明函

兹证明原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的承包方，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4832.183288 万元，建设单位（发包方）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验室洁净度达到万级以上。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装修、实验室设备、洁净实验室装修、医疗实验室净化工程、洁净车间洁净系统、水电工程、消防工程、暖通智能化、医用气体、辐射防护工程、实验室柜体等工作。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0 月 8 日



3.3 项目经理业绩-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装修工程（3 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招标内容：3 标段：1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297 m²） + 4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设计，928 m²） + 6F 研究院实验室（壹创设计院，7686 m²）包含本标段内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范围：华大基因中心项目本次设计所有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废水处理等。详见招标施工图。本工程于 2022/1/7 在基因中心项目部 202 会议室完成评定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中标人。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书注册编号粤121201520151 2414；身份证号：2102 0419 8012 0157 71）

中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工 期：总工期 12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质量标准：合格，达到鲁班奖评奖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一般事故率为零，死亡事故为零，在施工期间杜绝一切重大安全事故，满足甲方标准化要求。确保获得“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中 标 价：¥47,520,532.01 元（大写：肆仟柒佰伍拾贰万零伍佰叁拾贰元零角壹分），含暂列金额¥3,000,000.00 元。

工程款支付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40 个日历天内须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样本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深圳市。

附件一：投标承诺函

附件二：投标报价总表

附件三：投标澄清函

招标人（盖章）：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孙永智

日期：2022 年 01 月 20 日

本文件作为办理本项目后续事宜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年03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 发包人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 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1F生物实验室、4F研发实验室、6F研发实验室(除B-6-9区域),包含III标段内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 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 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 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井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 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 地下室变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 (委托总承包 EPC) 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柜内元器件安装)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 (弱电) 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 (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 (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 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 (甲供) 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 (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 安全 (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 (大写): 肆仟贰佰贰拾捌万壹仟壹佰零陆元壹角叁分 (小写): ¥42281106.13 元 (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 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 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其中暂列金额: (大写) 叁佰万元整 (小写): ¥ 3000000.00 元。

暂列金额是发包人对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

(1) 材料、设备、服务采购; (2) 工程变更; (3) 依约对合同价款所作的调整; (4) 索赔; (5) 现场签证等事件, 暂定一笔为应对上述事件发生的价款, 是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金额。暂列金额的使用应当经过发包人书面批准, 暂列金额不作为结算的依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 (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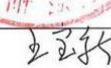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3 月 2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账 号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 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内圆弧无尘, 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 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 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 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 无灰尘, 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 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2 年 03 月

签约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

地 点：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华大基因中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华大基因中心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北侧，本合同工程承包范围为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施工工程。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所属项目：361-1 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专业：华大基因中心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区域内装饰（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自控、工业管道、抗震支架、冷库等。

2.2 承包范围：

III标段： 6F 研发实验室（B-6-9 区域），包含相应区域配套的屋面工程。面积以图纸为准。

2.3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3.1 装饰（含建筑）专业：标段区域内的地面、墙体墙面、天花、实验室门窗施工（含五金配件、锁具、设备基础、砌筑工程等）、局部雾化玻璃幕墙改造（拆除在承包范围内）。不含核心筒、幕墙区域、内廊、外廊及室外平台。

2.3.2 给排水：标段区域内的给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给水界面：从管井内预留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接口到终端用水器具，不含预留阀门之前的给水管道。标段区域内的排水工程管道、管道附件、设备等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排水界面：常规实验室废水，从管井内预留排水接口到始端用水器具；从用水器具至废液灭活处理站，处理后再排至废水处理站。

2.3.3 纯水、超纯水设备（甲供）不在承包范围内，其外围管路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4 暖通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通风设备、空调设备、管路、阀门、保温等的材料采购、安装及调试；空调水管并立管出来第一个阀门（不含阀门）后在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内。

2.3.5 电气专业：标段区域内的配电箱、电线电缆、线管、灯具、开关、插座等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强电界面：地下室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至实验室供电接驳点的线缆不在承包人承包范

围内, 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总承包 EPC 施工;

①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不含插接箱)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②如实验室供电接驳点不在实验室所在楼层的强电井内, 由发包人 (委托总承包 EPC) 从变配电室低压配电柜出线敷设至实验室用电始端配电箱上口, 承包人负责接驳配电箱 (含配电箱体及箱内元器件安装) 及后继回路的电缆、线槽、线管敷设及末端电气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2.3.6 智能化 (弱电) 专业: 标段区域内通风空调、废水控制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不含网络、监控、门禁系统。

2.3.7 自控: 标段内自控系统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 (含深化设计), DDC 箱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及安装, DDC 箱至控制室线缆由发包人委托智能化施工单位施工。

2.3.8 工业管道 (动力/工艺): 标段区域内的氮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压缩空气等系统设备 (含设备、管网、连接件、仪表及其辅材, 不含气瓶) 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

2.3.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设备 (甲供) 不在承包范围内, 出屋面风井一米后管道及设备为甲供工程范围, 其余工程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在承包人承包范围内;

2.3.10 其他: 传递窗、风淋、紧急冲淋等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发包人要求建设的内容;

2.3.11 冷库工程涉及的全部专业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等);

2.3.12 合同规定的其它内容;

2.3.13 消防专业: 不在承包范围内。

三、合同工期

合同总工期: 120 个日历天 (含深化设计), 以发包人工程师签发项目开工令书面文件开始计算工期, 合同工期内完成《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III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四、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4.2 施工过程须执行以下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16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施工组织方案》既定质量控制目标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3-2011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924-2014

4.3 施工过程须达到以下静态标准要求:

《GB50073-2013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GB/T16292-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悬浮粒子测试方法》

《GB/T16293-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浮游菌测试方法》

《GB/T16294-2010 医药工业洁净室沉降菌测试方法》

4.4 安全标准: 安全(平安工地)

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相关规范标准和《施工组织方案》既定安全目标。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暂定含税合同价款为(大写): 伍佰贰拾叁万玖仟肆佰贰拾伍元捌角捌分(小写):

¥5239425.88 元(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约定项目服务等费用均包含在合

同单价内, 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再调整。如无另行书面约定, 发包人不再支付合同约定项目外的其他费用, 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 6) 工程量清单;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10) 招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
- 13) 投标文件。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免费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常规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管线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实验室家具	目视无损坏、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洁净实验室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染, 光亮无尘; 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 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天花、墙面	(1) 室内所有彩钢板天花、墙面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内圆弧无尘, 无水迹、胶迹、无缝隙。(3) 平直、无凹陷、表面破损。
	灯具	灯具呈本色, 无灰尘、无涂料污染, 要求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门窗	呈门窗本色, 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 门槛无污迹、无灰, 门锁光亮无灰。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
	空调	面板呈本色, 无灰无污, 白手套擦拭无污迹。
室内公共区域	地面	呈本色。无涂料胶迹污染、无砂灰、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墙面	除腊, 无灰尘、无污迹、无胶迹, 边缝墙角清爽。整体目测洁净。
	开关面板	开关正面、侧面、切面光亮无灰, 无涂料污迹。开关内侧及铰接处光亮无灰。
	玻璃	(1) 室内所有玻璃内外洁净光亮无尘, 无水迹、胶迹及指纹印迹, 用白手套擦拭无污迹。(2) 玻璃边框呈本色, 无胶迹、无涂料污

		染,光亮无尘;上下左右框槽内无污迹、无灰。(3)通风窗侧视无灰尘、呈本色。
	门窗	呈门窗本色,门侧、窗侧、窗槽和顶端、底端无灰,门槛无污迹、无灰,门锁光亮无灰。
	栏杆扶手	无油漆、涂料污染,无灰尘,呈本色。
	水、电、气、弱电等 设备箱、设备间	地面无涂料污染,内外无垃圾灰尘
	灯罩	灯罩外无污迹、无涂料污染、灯罩内无蚊虫残留。

工程移交表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移交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收/产权单位	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移交区域	B区6F（实验室区域）				
移交相关内容	1、移交区域施工及调试工作已全部完成，满足使用要求，剩余销项问题0条； 2、移交区域的施工需向物业提前申请，批准后进行施工； 3、接收单位涉及结构改造的工程，需经原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复核； 4、接收单位涉及消防的改造工程，按法定要求进行消防报审及消防验收； 5、接收单位进行结构及消防改造的区域由接收单位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园区非正式通电，正式通电时有断电情况。				
接收单位意见：		物业单位意见：			
同意移交 陈惠 2023.11.10		同意现状移交 赖福同 2023.11.14			
移交单位：	产权单位：	华大保障：	华大家园：	见证单位：	
	按接收单位意见为准。	6F实验室区域 移交已确认。	陈惠 赖福同	李凌云	
签名：陈惠	签名：林平	签名：品	签名：赖福同	签名：李凌云	
日期：	日期：	日期：2023.11.14	日期：2023.11.10	日期：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吊顶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涂饰	1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符合要求				
	分项数: 9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一、二、三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建筑地面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层铺设		14	符合要求		合格	
2	整体地面铺设		18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32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 and 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2023.11.10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 2023.11.1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王书兵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王书兵		王书兵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抹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一般抹灰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门窗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特种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门窗玻璃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1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 检验批数： 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illegible]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15101512414(90) 建筑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技奥用有限公司 1201820004928(00) 2025.2.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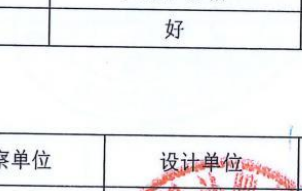
Page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 检验批数： 6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盖章） 孙永智		（盖章） 中国葛洲坝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永昌华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书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动力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照明	10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雷及接地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备用不间断电源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分项数: 2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2023.5.16 孙永智 (盖章)  2023.5.16 王书兵 (盖章)  2023.5.16 罗济宏 (盖章)  2023.5.16 张云伟 (盖章)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2*

电气动力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电气设备试验和试运行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7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孙永智		孙永智		孙永智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电气照明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专用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8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普通灯具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10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0		检验批数: 6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罗济宏	孙永智	朱昌华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备用不间断电源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UPS及EPS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导管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电缆敷设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接地装置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 检验批数: 3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GD-C5-7311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 检验批数： 6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通风与空调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送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排风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净化空调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冷却水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5	冷凝水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设备自控系统	2	符合要求		合格		
7	多联机空调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7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6日	2023年5月1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2 *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旋流风口、岗位送风口、织物(布)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3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王书兵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月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排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7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防腐与绝热施工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7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42,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云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伟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昌华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净化空调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风管部件与消声器产成品	4	符合要求		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5	防腐与绝热施工	4	符合要求		合格		
6	工程系统调试(单机试运行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工程系统调试(非设计满负荷条件下系统联合试运转及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2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 and 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冷却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5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15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冷凝水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空调冷热(冷却)水系统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管道冲洗与管内防腐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防腐与绝热施工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灌水渗漏及排水试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2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子分部(系统)注册证号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张云伟		李伟	黄晨光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多联机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制冷剂管路连接及控制开关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2	制冷剂灌注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室内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4	室外机组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王书兵				李伟		黄晨光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设备自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永新	项目负责人	王书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项目负责人	孙永智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张云伟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温度、压力与流量传感器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自动控制及系统智能控制软件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永智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书兵 2023年5月1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 GD- C5- 731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1381	项目代码	S2013M7500001
项目名称	华大基因中心	项目曾用名	华大基因中心（除 1 标段以外的所有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建筑面积	457277.23 m²	工程造价	220008.88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19/9/4/1、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盐田发改备案【2022】0144 号	宗地号	J402-034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8202200008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03082023GG0010370（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024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241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验收日期	2023/10/31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248-04
建设单位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世鹏
副组长	文亮、朱昌华、王书兵、肖志伦、祝媛媛、陈光辉、白旭、付可峰
组员	白建永、李百公、张颖华、王永波、朱永新、杨超、梁灿、吴超、项颂信、丘宇浪、付其、吕保健、冯翔、康凯、于洪亮、孙永智、张子良、黄文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光辉	王书兵、张颖华、王永波、项颂信、李海乾、赖裕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白旭	梁灿、吴超、杨超、孙松、李仁兵
工程质控资料	张超	潘文娟、许彬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5 项	共 3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9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4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6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世鹏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王世鹏
2	祝媛媛	建设单位	项目副经理		祝媛媛
3	陈光辉	建设单位	土建经理		陈光辉
4	白旭	建设单位	机电经理		白旭
5	付可峰	建设单位	设计部经理		付可峰
6	文亮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文亮
7	白建永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 程师		白建永
8	李百公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李百公
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肖志伦
10	朱昌华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昌华
11	梁灿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梁灿
12	吴超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吴超
13	项颂信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项颂信
14	王书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王书兵
15	张颖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副经理		张颖华
16	王永波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永波
17	朱永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项目总工		朱永新
18	杨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杨超
19	付其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付其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无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防雷装置	验收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验收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文亮
注册号：4406622-001
有效期至：至2024年5月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7218 有效期 2025.12.27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洁净度证明文件:



202219036406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委托人	居鹏程	联络方式	15817705977
受检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占用状态	静态		
检验依据和方法	GB/T 16292-2020 医药工业洁净室（区）悬浮粒子的测试方法		
检测项目	悬浮粒子		
检测仪器	YQ-001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8 尘埃粒子计数器、YQ-004 数字式温湿度计		
评价依据	参照 GB50591-2010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备注	测试人数:2 人;		

以下空白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Penghui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202219036404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受测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成坑片区盐坝高速以北

以下测试样品由申请人提供及确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数量:	53
委托日期:	2023.10.18
检测日期:	2023.10.18/23
测试要求:	请参见下页
检测方法: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论:	合格

编辑: 梁高彰

审核: 陈泽明

批准: 朱

盖章: 检测专用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 180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2 栋 6 层
网址: www.penghuijiance.com

邮编: 518057
电话: 4001680556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声 明

1. 深圳市鹏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提供符合下述条款的测试和报告, 而接受有关样品和货品。本公司基于下述条款提供服务, 下述条款为本公司于申请服务的个人、企业或公司的协议。
2. 检测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检测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无效。
4. 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6. 样品为送检时, 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 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7. 未经检测单位同意, 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8. 检测报告得出的数据或结论是基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方法以及特定的适用标准对检测样品特征、成份、性能或质量进行的描述, 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论; 一般情况, 检测报告仅对当时检测仪器设备或现场环境负责。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1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	一更 3 (1 区)	8 级	2	294935	1296
2	二更 3 (1 区)	7 级	2	14959	1885
3	缓冲 8 (1 区)	7 级	2	97734	1332
4	洁净走道 2 (1 区)	7 级	2	25324	2155
5	洁具 4 (1 区)	7 级	2	7185	1767
6	细胞间 3 (1 区)	7 级	2	1178	0
7	细胞间 4 (1 区)	7 级	2	1414	235
8	细胞间 5 (1 区)	7 级	2	2474	471
9	一更 2 (1 区)	8 级	2	219310	8087
10	二更 2 (1 区)	7 级	2	21437	1727
11	缓冲 7 (1 区)	7 级	2	11307	2228
12	洁净走道 1 (1 区)	7 级	2	24264	2200
13	洁具 3 (1 区)	7 级	2	9305	2503
14	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10107	211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2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15	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0351	2429
16	一更 1 (1 区)	8 级	2	1177621	11543
17	二更 1 (1 区)	7 级	2	151826	2697
18	缓冲 6 (1 区)	7 级	2	237691	2396
19	洁具 1 (1 区)	7 级	2	310535	2473
20	缓冲 5 (1 区)	7 级	2	269376	2712
21	洁具 2 (1 区)	7 级	2	242756	2513
22	病毒细胞间 1 (1 区)	7 级	2	232179	589
23	病毒细胞间 2 (1 区)	7 级	2	151826	471
24	一更 1 (9 区)	8 级	2	228213	13458
25	二更 1 (9 区)	7 级	2	22732	2474
26	万级走廊 (9 区)	7 级	2	13545	1729
27	清洗间 (9 区)	7 级	2	1413	353
28	废液暂存间 (9 区)	7 级	2	589	236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3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29	试剂暂存间 (9 区)	7 级	2	942	118
30	光刻间 (9 区)	6 级	6	5117	154
31	灰区 3 (9 区)	7 级	2	8834	2356
32	灰区 2 (9 区)	7 级	2	2356	471
33	灰区 1 (9 区)	7 级	2	17817	1178
34	工艺间 (9 区)	7 级	10	2432	2153
35	一更 2 (9 区)	8 级	2	9659	1413
36	二更 2 (9 区)	8 级	2	2474	707
37	精密仪器实验室 (9 区)	8 级	2	942	0
38	缓冲 1 (10 区)	7 级	2	275470	2620
39	缓冲 2 (10 区)	7 级	2	272085	2463
40	操作间 1 (10 区)	7 级	2	301354	2779
41	操作间 2 (10 区)	7 级	2	305239	2335
42	测序机房 (10 区)	8 级	2	2124364	15555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1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检测结果:

表 4 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检测结果 (平均值 95%置信上限, UCL)

检测编号	采样地点	级别	空气洁净度 (颗粒数/m ³)		
			采样点数	≥0.5 μm	≥5 μm
43	一更 2 (10 区)	8 级	2	787539	17849
44	二更 2 (10 区)	8 级	2	51629	16757
45	缓冲 5 (10 区)	8 级	2	43544	6782
46	洁净走道 (10 区)	8 级	2	108129	29072
47	培养间 1 (10 区)	8 级	2	11689	3997
48	培养间 2 (10 区)	8 级	2	23755	3493
49	接种间 (10 区)	7 级	2	9755	1803
50	洁具 (10 区)	8 级	2	49099	10422
51	暗室 (10 区)	8 级	2	37748	5654
52	冷库 (2 区)	8 级	2	22119	1645
53	缓冲间 (2 区)	8 级	2	3092048	23659

备注: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空气洁净度级别要求, 见附录 I

检测结论:

根据检测结果, 参照 GB50591-2010《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 所有受测房间的悬浮粒子符合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号: SZPH20231018-002

报告日期: 2023.10.24

附录1 GB 50591-2010 (代替 JG71) 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级别

洁净度级别	悬浮粒子最大允许数 (粒/m³)	
	静态	
	≥0.5 μm	≥5 μm
5 级	3 520	29
6 级	3 5200	293
7 级	352 000	2 930
8 级	3 520 000	29 300
9 级	35200 000	293000

以下空白





3.4 项目经理业绩-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标段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90.332101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孙永智	
本工程于 2022-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23
查验码: 710195235951671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SFD-2015-05

工程编号: 2020-440300-50-01-013160001001

合同编号: NKZ-2022 004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发 包 人: 南方科技大学

承 包 人: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方科技大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 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 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根据《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改造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改造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改造工程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玖拾万叁仟叁佰贰拾壹元壹分 (¥21903321.0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拾柒万柒仟陆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
(¥377625.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元整 (¥ 22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425 0100 0100 0000 2503

七、收款账户

发包人将合同价支付至下述承包人账户。

(不包含工人工资)

账户名称: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 1088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且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
区安宏基天曜广场1栋A座19A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宝新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1755111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民治支行

账号： 1101 4648 7810 05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技术要求、标准、规范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

(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对发包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不得就此提出异议和索赔。

(3) 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施工风险、包验收。

(4) 具体内容：项目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 A3 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A3 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根据《建筑工程建设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改造建筑面积 4051 平方米。

① 土建改造

保留原结构不变，拆除重建改造范围内隔墙和地面、内墙、天棚等工程。

改造后主要做法如下：

地面：实验室采用 PVC 地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防静电地板，其余采用地砖。

内墙：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计算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采用蜂窝铝板，前厅、公共过道等部分采用蜂窝铝板、UV 板、抗菌板等，其他主要采用乳胶漆。

天棚：普通实验室采用铝扣板，洁净实验室采用覆膜钢板，其余采用石膏板吊顶。

门窗：实验室采用钢制防火门、覆膜钢板门、覆膜钢板窗、塑钢窗，其余采用钢质防火门、全玻自由门、木质门等。

② 安装改造

拆除并重建改造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给排水：给水、污水、废水等工程。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管，卫生洁具安装到位。

电气：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等系统。一层增设变配电房，总装机容量 1600 千伏安，设置 UPS 不间断电源。

智能化：综合布线、信息网络，视频监控、门禁等工程。

通风空调：变频多联机、风冷循环式净化空调机+新风（洁净实验室）、机械通风系统，总冷负荷 694.9 千瓦。

消防：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监控、防排烟、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实验室）等工程。

实验室配套：实验室气体、尾气处理、冷却循环水等系统。

③其他

实验室设置固定边台。

2 项目管理要求

2.1 施工基本要求

（1）承包人必须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2）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建设方以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3）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学校管理各项规定要求，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4）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5）承包人必须服从招标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

2024年10月11日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本工程于2022年6月15日开工，2022年7月12日完成了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2022年7月30日完成隔断放线、砌块建墙施工，2022年8月20日完成水电预埋工程施工，2022年9月15日完成通风管道工程施工，2022年10月31日完成消防工程施工，2022年11月25日完成油漆工程施工，2023年3月10日完成装饰面施工，截至2023年7月15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安装符合技术检测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

一、工程概况

1、本工程全称为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

2、本工程位于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施工主要包括：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对A3栋一层和二层室内土建和安装进行拆除重建。改造后功能设置：一层为实验室、前厅、计算机与数据科学平台用房、变配电房等，二层为实验室、实验室配套区等。暖通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气体工程、机房安装工程

二、施工过程情况

1、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和材料准用制度，所有材料进场均必须有出厂质量合格证，并经业主现场管理人员一同现场查看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于不合格材料及时清退出场。

2、施工过程中隐蔽工作的施工均经监理验收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三、分部分项评定

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按新的验评标准评为合格，管理资料、保证资料项目齐全、完整、真实，对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自评为优质工程。

四、功能检测

管道安装、装饰等均按要求进行施工，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无明显破损，结实、安全，均达到设计要求。

五、验收部位及配合学校设备搬迁

1、二楼：验收办公室及公共区域(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学校安装办公家具(强弱)。二楼光学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清华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一楼薄膜制备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中子及大压机实验室验收(装饰、电气、通风系统)，配合设备搬迁。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光明区圳新路东侧华美居工业区A3栋	建筑面积	约4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903321.01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南方科技大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孙永智 王 伟 王 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南方科技大学			
2		南方科技大学	科研助理		何方泽
3	蔡芳华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理工程师	蔡芳华
4	王瑞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王瑞
5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孙永智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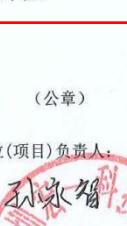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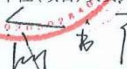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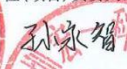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年 月 日	


* GD- E1- 914 / 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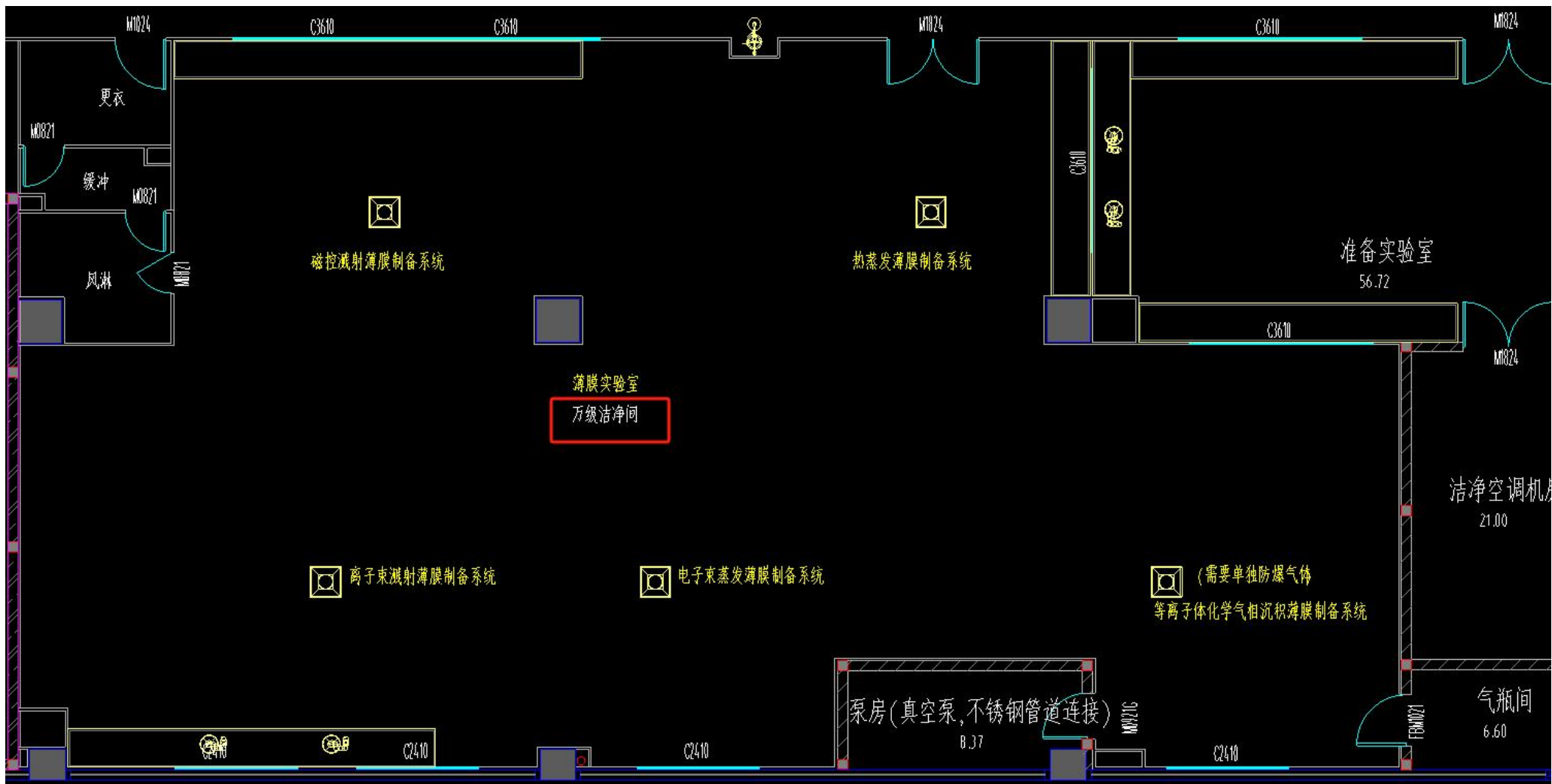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材料检测中心设备安装平台临时实验用地板基础建设施工
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能力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评价人员签名	何方泽 李成茂 李伟强
其他评价指标	1、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 有 ☒ 无; 2、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 有 ☒ 无; 3、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 ☐ 有 ☒ 无;
综合评价得分	得分: 分;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1、9 万以下项目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9 万以上项目评价人员组成:基建办分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工程师、监理;2、评价等级为:优 ≥ 90 , 90 $>$ 良 ≥ 80 , 80 $>$ 中 ≥ 70 , 70 $>$ 合格 ≥ 60 , 不合格 <60 ;3、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4、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5、无特殊情况,因施工单位责任造成工程延后 10 天以上的,该份履约评价为不合格;6、工期在 3 个月以内的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该履约评价;工期在 3 个月以上的项目,每 2 个月进行一次履约评价,直到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履约评价;7、对于有可能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将邀请招标办、纪检监察参与履约评价;8、对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履约单位,将终止预选承包商资格。)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0	1	2	3	4	5	6	7	8	9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	^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B	CD	EF	GH	IJ	KL	MN	OP	QR	ST	UV	WX	YZ	[	\

321



中标通知书



建设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 700.310154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

项目经理（总监）：孙永智

本工程于 2025-0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5-03-31

查驗網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市燃气集团建设公司关于学习与发展中心 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变更的通知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梅村路2号房屋的产权性质，经综合考虑，我司决定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为了保持项目名称的一致性，请贵司配合重新签订施工合同。4月24日签订的《学习与发展中心梅林校区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NG-25-024(SG)作废，具体以《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NG-25-024(SG)为准。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分公司

2025年9月10日

（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8866073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燃函〔2025〕242号

市燃气集团关于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相关事项说明的函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我司于2025年1月27日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就“学习与发展中心梅林校区装修改造工程”进行招标，3月31日完成招标流程取得中标通知书，6月19日完成施工合同签署。现就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与施工合同（详见附件2）名称不一致的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我司在办理投资项目备案证及工程招标时，暂定项目名称为“学习与发展中心梅林校区装修改造工程”，但在签订项目施工合同期间，我司结合项目产权性质，经综合考虑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详见附件3）及施工合同中的项目名称变更为“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鉴于此，“学习与发展中心梅林校区装修改造工程”与“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实为同一装修改造项目，工程承包范围、中标单位均未改变。

此函。

- 1 -

-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2. 施工合同（关键页）
3.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合同编号：NG-25-024(SG)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村路2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用地面积: 2473.5 m², 总建筑面积: 4455.55 m², 建筑层数 5 层, 建筑高度: 18.6m。主要工作包括: 进行主楼玻璃窗更换, 屋面防水隔热层改造, 主楼室内一至五层包括(装饰、墙面、地面、天花等)进行清拆、外运及升级改造, 同时进行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等相关工程或附属配套设施进行施工升级改造。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工程施工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图》、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进行施工,

包含但不限于：

1. 负责对主楼内一至五层装修改造(装饰、墙面、地面、天花等)；清拆及建筑垃圾外运，主楼内装修升级；

2. 主楼屋面等防水隔热层的改造；

3. 负责拆除主楼内所有防盗网及铝合金门窗，及时将所有建筑垃圾外运；并按施工图相关性能及规范要求新建门窗或玻璃幕墙；

4. 消防工程：新增喷淋、烟感、强排烟系统，承包人应按消防验收要求进行深化消防设计并用于施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5. 给排水工程：室内给排水应利用原给水、排水主管道系统，新增生活给水系统、生活排水系统、热水管及供应系统等；

6. 强弱电工程：拆除并新建强弱电系统，包含综合布线、照明线路、插座线路，监控系统等相应工程。

注：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二) 其它工作

1. 受发包人委托：办理完成所有的报批报建及证件及政府关于本工程建设期间所需相关手续的办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施工许可或备案手续（若有）、质量安全监督登记、占道申请、绿化迁改、联合验收等政府相关手续；

2. 自行解决施工现场临时用地、用水、用电问题；

3. 按规范及政府相关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

工程并通过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完毕后的室内环境治理、空气质量检测（甲醛、苯、TVOC））、水质等所有检测通过，直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并负责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4. 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及发包人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负责整理及分别完整移交档案资料给发包人及项目运营单位，并取得深圳市档案馆等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5. 负责协调、维护与周边项目、物业、居民、社区、街道办、执法队等的关系，避免发生施工扰民或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因本项目临近市政道路、人行道及周边办公场所，施工期间还需考虑是否采取降噪、隔音、降尘等相关措施或适当延时施工等；

6. 负责处理所有因项目施工引起的周边群众投诉或群访事件，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7. 负责确保道路的安全和环境保护、道路的成品保护、扬尘治理、防止水土流失等，当使用完临时道路及路口、收到发包人恢复路口原状的指令时，应立即恢复原状并移交道路权属单位，做好项目外围的封闭管理，防止项目人员随意进入场内，造成不良影响；

8. 做好工程外围的封闭管理工作，防止因非项目组人员随意进入施工现场造成的不良影响；

9. 须配备各专业人员对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进行全面复核；

10. 施工过程中的工程变更管理；编制竣工图及竣工结算等相关工作；

11. 负责完成临时路口的开设，人行道防护设置（如需），施工期交通疏解方案的编制、审批并完成临时占道的审批等工作。

12. 其他配合工作：图纸会审、工程变更设计进度管理、设计配合、分包专业招标配合、施工配合、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等相关工作。

13. 施工期间做好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严格落实“7个100%”扬尘防治措施。

注：综上所述的其他工作费用视为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不单独计列，结算时不予增加。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 □幕墙：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7月1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注：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开工指令为准。

合同工期内，承包人须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有施工，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合同工期延误，每延误 1 个日历天，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人民币 10000 元，并承担发包人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工期延误超过 15 日历天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除按上述支付赔偿金外还需支付发包人签约合同价的 10% 作为导致合同解除的违约责任，此外，承包人还需支付发包人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相关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所提供的工程材料必须送样审批通过，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安全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相关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柒佰万零叁仟壹佰零壹元伍角肆分 (¥7,003,101.54)；

人民币（不含税）（大写）陆佰肆拾贰肆仟捌佰陆拾叁元柒角玖分 (¥ 6,424,863.80)，税率为 9%；

注：不含税合同价=中标价/（1+符合国家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160,536.47；

(2)暂列金额：¥730,000.00。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账户信息以签订本合同后 15 日内，由工程项目所在地银行开设工人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6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以下空白。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8392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

电话: 0755-8866073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账号: 11002881574901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7063109L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

区安宏基天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电话: 0755-81755111

电子信箱: homyij@sina.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浪支行

账号: 7627 7620 6415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盖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电话: 0755-88608077

电子信箱: 1215299250@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6 年 5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村路2号	建筑面积	4455.55平方米	工程造价	700.31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11-440304-04-01-70002001				
开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6年5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5-075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川
副组长	王传惠、赵建文、阳心源、孙永智
组员	刘栓锁、何更新、叶武壮、付广良、罗卫明、蔡志乐、刘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建文	王传惠、阳心源、孙永智、付广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栓锁	叶武壮、何更新、罗卫明、蔡志乐
工程质控资料	刘川	刘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边坡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传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长	/	王传惠
2	刘川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刘川
3	赵建文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赵建文
4	刘栓锁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监理工程师	刘栓锁
5	阳心源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项目负责人		阳心源
6	孙永智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永智
7	何更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何更新
8	叶武壮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叶武壮
9	付广良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付广良
10	罗卫明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罗卫明
11	蔡志乐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蔡志乐
12	刘杉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杉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001

本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装修工程，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工程施工过程质量管控到位，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质量合格，1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27个子分部、74个分项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满足验收标准，各项安全及使用功能实体检测、试验结果均合格。施工期间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施工过程中发现的一般性质量缺陷已全部整改完成并复查合格。

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真实、有效，与施工进度同步，符合工程竣工验收及归档要求。经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四方单位共同核查，本工程结构安全可靠，使用功能满足设计及实际生产使用需求，整体施工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综合验收结论：本单位工程验收合格，观感一般，同意竣工验收。

备注：本项目为厂房装修改造工程，无新增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施工内容，无勘察单位参与内容。工程无遗留质量问题，无未完成施工内容，整体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6年5月22日	2026年5月22日	2026年5月22日	2026年5月22日	2026年5月22日

4、拟派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附表 4: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身份证号	职称	注册证书				学历	社保缴纳所在单位
					证明名称	证号	级别	专业		
1	项目经理	孙永智	210204198012015771	工程师	建造师证	粤1212015201512414	一级	建筑工程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	罗济宏	43252419810525475X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2100076021736	高级	建筑设计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	安全负责人	居鹏程	422129198005054716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C3(2018)0027818	C3	建筑工程	专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	质量负责人	雷江平	430202196810184077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A0809100000000087	高级	建筑工程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	机电工程师	徐春雨	220322199102186835	工程师	职称证	2023C01226	中级	电气自动化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	装修工程师	杨习楚	420983198001017811	工程师	职称证	1302010902	中级	建筑工程	专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	造价工程师	刘晓伟	61052819890111216X	工程师	造价师证	建[造]11224400028956	中级	土木建筑工程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	精装修深化设计工程师	郑丽清	440583199707130740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403006197226	初级	建筑装饰设计	本科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	智能化	刘涛涛	410823	工程	职称证	NJ20162	中	电子	硕	深圳宏一科

	工程师		198607 231333	师		0180254	级	工程	士	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BIM 工 程师	徐松元	440524 197411 12043X	工程 师	职称证	2105610 2030896 4	中 级	BIM	专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1	暖通工 程师	严称	420105 198208 311636	工程 师	职称证	GB-2019 22460	中 级	暖通 工程	大 专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2	质量员	罗卫明	362426 198906 120013	技术 员	岗位证	0441510 7944150 01916	员 级	装饰 装修	专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3	安全员	王攀松	431321 199809 024614	/	安全生 产考核 合格证 书	粤建安 C3 (2025)0 050675	C3	建筑 工程	中 专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4	施工员	曾苏平	362422 197905 093017	/	岗位证	0441510 1944150 23484	/	建筑 工程	专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5	资料员	刘杉	430121 198608 271524	/	岗位证	0441511 4944150 13115	/	建筑 工程	本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6	劳资专 管员	陈谨丝	440582 199309 040487	技术 员	岗位证	0442211 3000070 00095	员 级	建筑 装饰	专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17	材料员	关文芳	460032 197508 180427	/	岗位证	0441511 1944150 10085	/	建筑 工程	专 科	深圳宏一科 技集团有限 公司

注：1、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可扩展、增加表格内容。

附项目管理机构配备人员资料证件

4.1 项目经理孙永智证件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年 龄	46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204198012015771	手机号码	13536903290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8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212015201512414			
已完工程业绩情况					
1、工程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合同金额：4832.183288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任职：项目经理） 2、工程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合同金额：4752.0532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5 月 16 日；任职：项目经理） 3、工程名称：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临时实验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2190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14 日；任职：项目经理） 工程名称：梅林工业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700.31 万元；竣工验收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任职：项目经理）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8月14日
- 2027年03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2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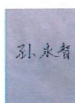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212015201512414

聘用企业: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8-25至2029-08-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9.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11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0011395

姓 名: 孙永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12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28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孙*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10*****5771	证书编号	2011102C0520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工程师	发证日期	2011-01-01
评审机构	建筑中级职称评委会	发证机构	长春市人社局

编号: 00123553
NO. 1228320013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孙永智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管理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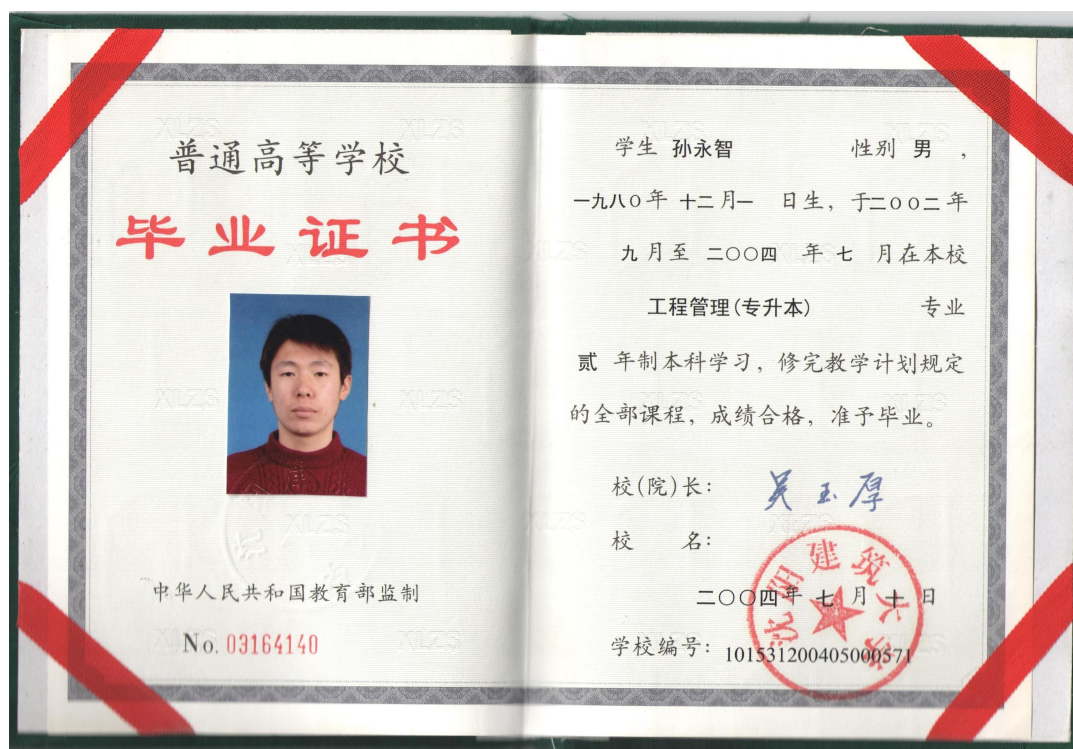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1-01-01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永智 社保电话号：806136287 身份证号码：2102041980120157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32.0	4966.0			1312.28	437.47			437.47				62.08	65.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fb12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2 技术负责人罗济宏证件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罗济宏	性 别	男	年 龄	4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2419810525475X		
手机号码	1368685666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100076021736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6. 10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北京 | 深圳市***公司 | 通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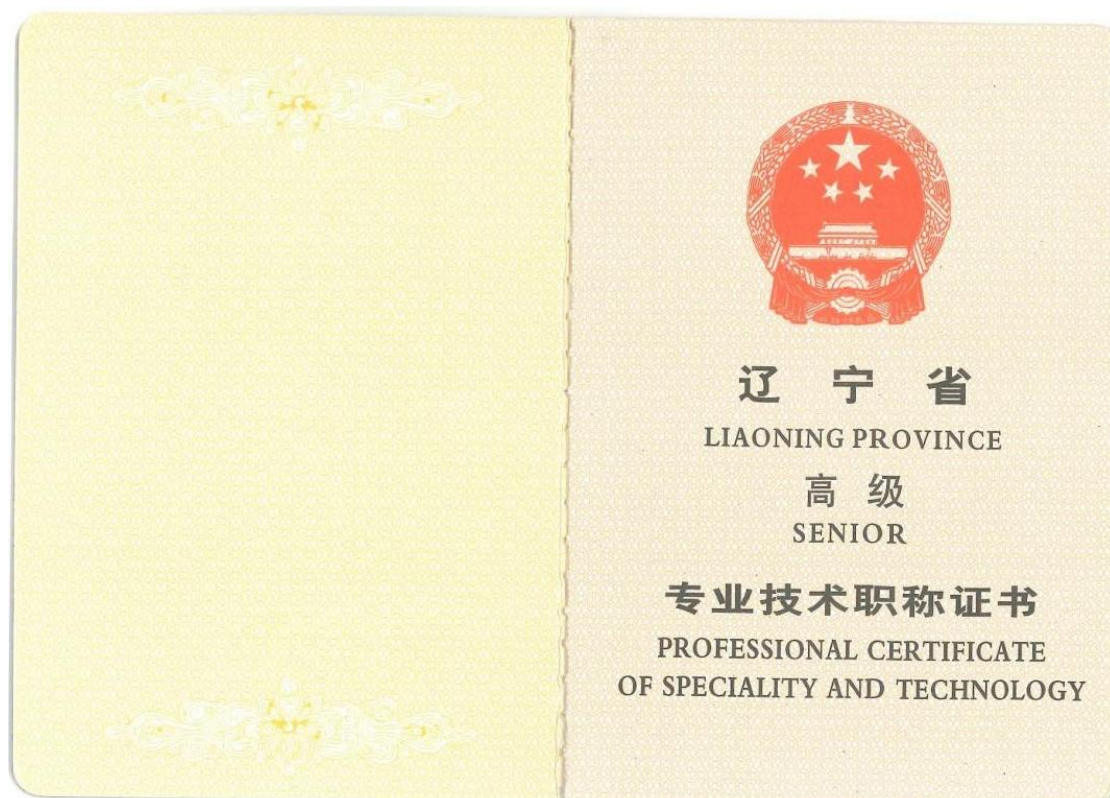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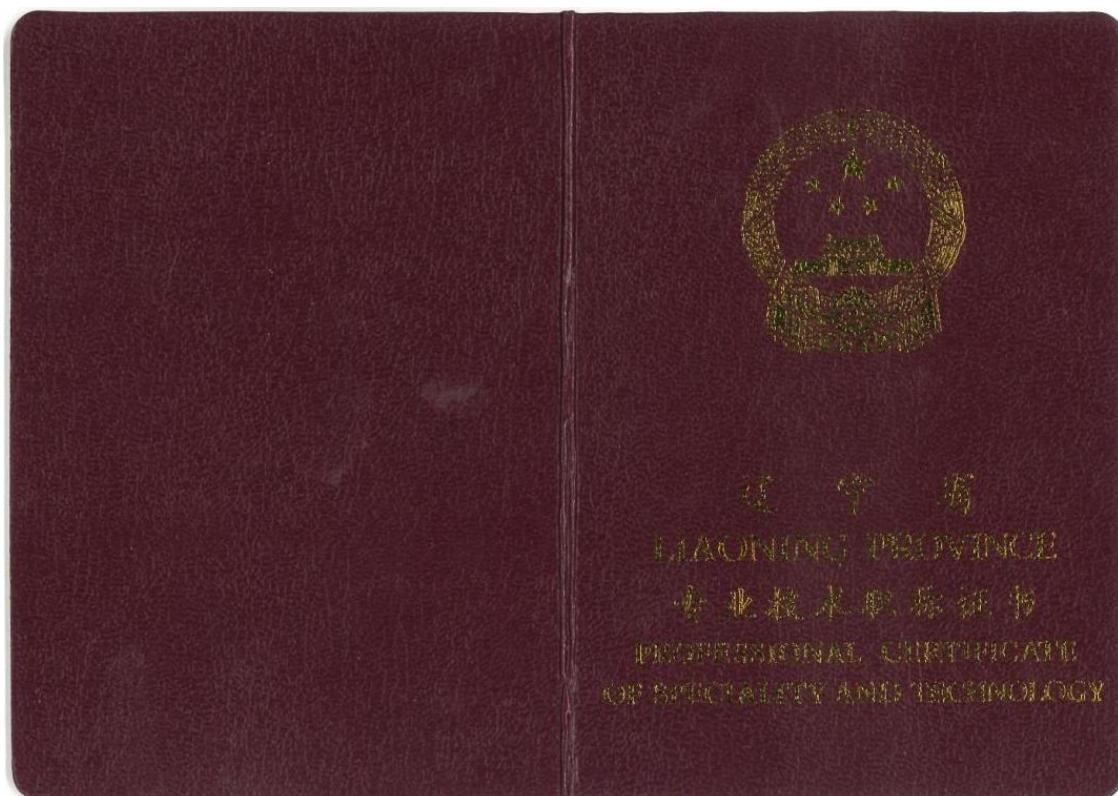
姓名	罗*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3252419810525475X	证书编号	202*****173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_高级（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技术经纪（建筑设计）	发证日期	20211026
评审机构	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辽宁省科学技术厅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编号: 181121734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
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罗济宏
Name

性 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3252419810525475X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科信建筑智能化安
Establishment 装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经纪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1.10

Conferment Date



证书管理号 202100076021736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济宏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 五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衡阳师范学院

校(院)长: 许金生

证书编号: 105461200605001821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济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5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民康
路皓月花园1栋D1单元603
公民身份号码 43252419810525475X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12-2031.12.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济宏

社保电脑号：622178371

身份证号码：4325241981052547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9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0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1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2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1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2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3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4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5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6	34967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7	349674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2026	08	349674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20.0	15000	120.0
合计			14450.0	6800.0			5904.97	2080.54			520.19			615.0	280.0	17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c799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3 安全负责人居鹏程证件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居鹏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129198005054716
手机号码	15817705977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0027818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27818

姓 名: 居鹏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5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0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2日 至 2027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学生居鹏程 性别男，一九八〇年 五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 月 至二〇〇一年 七 月在本校(院) 经济管理学 专业 全日制 学习，修完专 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 教育部(84)教师字003号 No. 02612824	校(院)长：  学 校(院)：  二〇〇一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50760820010640831

姓 名 居鹏程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5 月 5 日 住 址 湖北省武穴市梅川镇居杠 村六组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2129198005054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穴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10.04-2035.10.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居鹏程

社保电脑号：649443352

身份证号码：4221291980050547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10400.0	1664.0	832.0	2	10400	156.0	52.0	1	10400	52.0	10400	83.2	10400	83.2
2026	08	349674	10400.0	1664.0	832.0	2	10400	156.0	52.0	1	10400	52.0	10400	83.2	10400	83.2
合计			11732.0	5866.0			1422.46	474.19			474.19		332.68	288.16		97.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8c8b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4 质量负责人雷江平证件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雷江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0219681018407
手机号码	1868214977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A08091000000000087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雷江平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02196810184077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09年9月28日
工作单位: 衡阳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系统编码: A08091000000000087

衡阳市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 文件

衡市职改审字[2009]69号

关于确认尹富华等贰拾伍位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根据湖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湘职改审字（2009）第36号通知，确认尹富华等贰拾伍位同志具备土建工程系列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名单附后）。任职资历从2009年9月28日算起。

特此通知。

衡阳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题词：职称 任职 通知

具备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技术资格名称	工作单位
1	尹富华	43048219660807001X	A080910000000018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自来水公司
2	刘艳华	430423196508090021	A080910000000082	高级工程师	衡南县规划建设设计院
3	曹波宁	430423197711040016	A080910000000083	高级工程师	衡山县城乡规划局
4	陈志	43042619721029317X	A080910000000084	高级工程师	衡阳华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	罗奇志	420204196905216511	A080910000000085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长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胡凡	430404197506011049	A080910000000086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城市规划服务中心
7	雷江平	430202196810181077	A080910000000087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第六建筑工程公司
8	彭丽华	430404197307151161	A080910000000089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9	李小云	430421197206062545	A080910000000088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10	许晓鸿	432301196905112034	A080910000000090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规划设计院
11	吴志强	432325197107290616	A080910000000091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衡州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2	蒋玮	430404196809251045	A080910000000092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华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3	刘小峰	430403197204012015	A080910000000093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古隆城建检测有限公司
14	刘宏明	430102197712160521	A080910000000094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建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5	刘阳平	430404197310091075	A080910000000095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经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6	邹萍	430403196808081041	A080910000000096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南兴建筑检测试验有限责任公司
17	刘新平	320102196802063231	A080910000000097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南岳区规划管理局
18	曾立新	430101196810270032	A080910000000098	高级工程师	衡阳市园林管理处
19	贺鹏正	420111197412037673	A080910000000099	高级工程师	衡阳松木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	何明	43042119720529001X	A080910000000100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城乡建设规划设计院
21	唐俊辉	430421197507060017	A080910000000101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城乡建设规划设计院
22	刘敏	430421197309150046	A080910000000102	高级工程师	衡阳县建筑设计院
23	肖成安	430425197201211519	A080910000000125	高级工程师	湖南华雁建设有限公司
24	肖明华	430403196409202037	A080910000000155	高级工程师	湖南省长盛建设有限公司
25	肖柯	430426197008180518	A080910000000162	高级工程师	祁东县工程质量监督站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姓名	雷*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30*****4077	证书编号	A080910000000000087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高级（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发证日期	20081031
评审机构	湖南省工程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湖南省人事厅

核验查询

* 姓名	雷江平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430202196810184077
* 验证码	X4FD		75f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江平

社保电话：06065319

身份证号码：430202196810184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9932.0	4966.0			1312.28	437.47			437.47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7d37b47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经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 机电工程师徐春雨证件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徐春雨	
性别:男	
证件号码:220322199102186835	
专业名称:电气自动化	
资格名称: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2023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2023C01226	
公布文号:吉人社函〔2023〕148号	
发文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 https://zhh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3年09月01日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收藏

姓名	徐雨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220*****6835	证书编号	2023C0122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电气自动化	发证日期	2023-01-01
评审机构	吉林省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上一页

1

下一页

姓名	徐雨	职称证书编号	2023C01226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有效证件号码	220*****6835
验证码	xpat		

服务说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春雨**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月 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化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21201405002655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徐春雨**
性别 **男** 民族 **满**
出生 1991 年 2 月 18 日
住址 吉林省梨树县双河乡刘家
炉村三组
公民身份号码 2203221991021868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梨树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5.15-2043.05.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春雨 社保电脑号：816411617 身份证号码：2203221991021988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764.0	382.0			1312.28	437.47			437.47			262.08	65.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38f4f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6 装修工程师杨习楚证件

 (颁证部门钢印)	工作单位 云南莖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云南省住建厅中级工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姓 名 杨习楚	资格认定时间 2013年8月7日
性 别 男	发证时间 2013年11月07日
出生年月 1980.01	证书编号 1302010902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建职〔2013〕100号

关于杨永发等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经审核，下列人员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时间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中级评审委员会2013年8月7日评审通过之日起算。名单如下：

杨永发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杨习楚	云南堃驰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职改办
2013年9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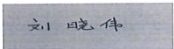
姓名: 杨宇慧	社保电脑号: 801976683	身份证号码: 4209831980010178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9674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fdd7d337cf2)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8月20日
证明专用章

4.7 造价工程师刘晓伟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22日 - 2026年10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晓伟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9年01月1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28956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1日-2026年11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7.2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晓伟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 一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信息管理信息系统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城建大学

校（院）长：李忠献

证书编号：107921201305001778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晓伟

社保电脑号：814482264

身份证号码：6105281989011121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9932.0	4966.0			1312.28	437.47			437.47		269.64	1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3770a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 精装修深化设计工程师郑丽清证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丽清		社保电脑号：804994778		身份证号码：4405831997071307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49674	6400.0	1024.0	51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400	55.6	6400	51.2	12.8
合计			9428.0 4714.0			1211.37 403.83			403.83			275.08 272.96			68.2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3dca2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种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9 智能化工程师刘涛涛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试运行)

网站无障碍 | 北京 | 深圳市***公司 | 退出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用人单位服务

办事指南

各地旗舰店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姓名	刘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1333	证书编号	NJZ01620180254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_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工程-电子信息专业	发证日期	2018-07-12
评审机构	南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	发证机构	南京市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证机构名称

上一页 1 下一页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涛涛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七月廿三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三月在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学习，
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刘志刚



培养单位：哈尔滨工程大学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书编号：10217120140210609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涛涛

社保电脑号：804370393

身份证号码：4108231986072313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932.0	4966.0			1312.28	437.47			437.47		269.64	22.68	269.64	20.16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b3ae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0 BIM 工程师徐松元证书



姓名	徐松元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Name		Professional Name	
性别	男	考核级别	高级
Sex		Skill Level	
身份证号	44052419741112043X	考核成绩	合格
ID Card No.		Result Test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10561020308964		
Certificate No.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5 月 27 日
Year Month Day

6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松元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77201906110172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松元

社保电脑号：619678302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4111204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12000	96.0
2026	08	349674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96.0	12000	96.0
合计			12244.0	6122.0			5544.97	1960.54			490.19	345.48		13.76		103.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32d9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1 暖通工程师职称证书

职称证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鄂州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Ezhou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 

编号: G3 00011334



姓名: 严称
Full Name

身份证号: 420105198208311636
ID No.

管理号: GB-201922460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 2019年12月24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 暖通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 2019年11月10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 鄂州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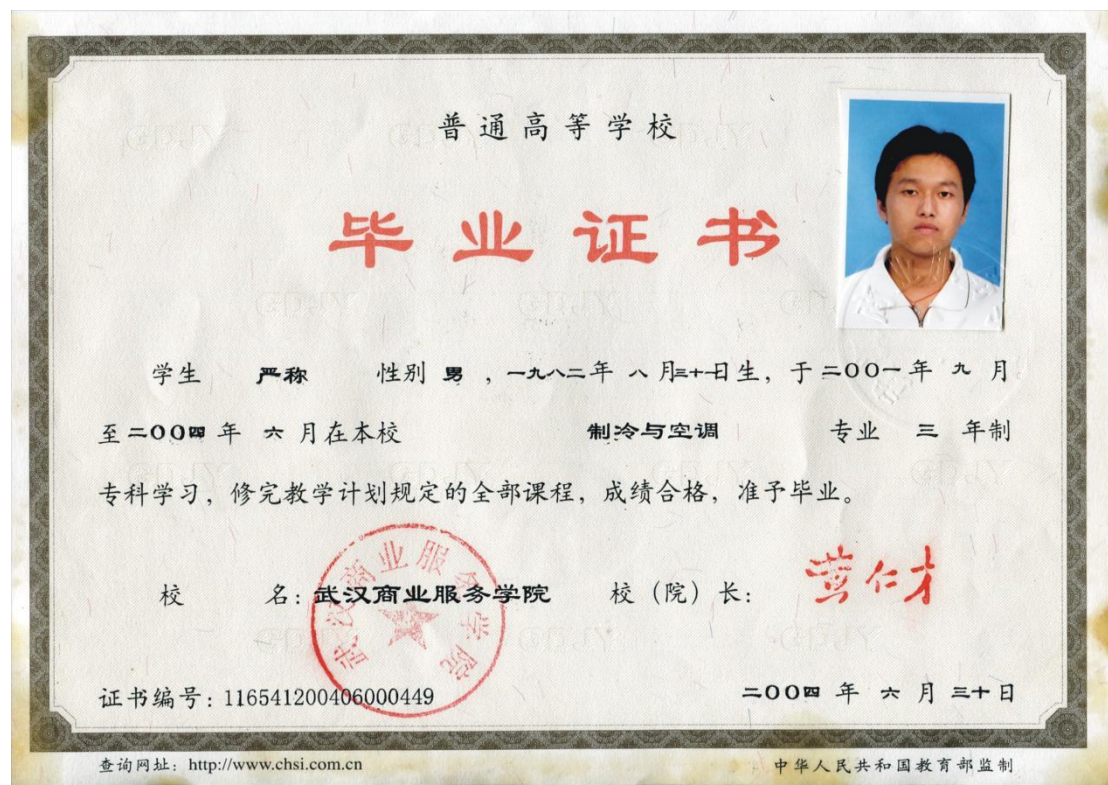
批准文号: 鄂州人社职[2019]49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 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姓名	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20*****1636	证书编号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暖通工程	发证日期	20191224
评审机构	鄂州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委会	发证机构	鄂州市人社局

毕业证



身份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3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397

4.12 质量员罗卫明证书

证书编码: 04415107944150019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罗卫明
	身份证号: 36242619890612001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卫明

身份证号：362426198906120013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6057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罗卫明 社保电脑号: 637628890 身份证号: 362426198906120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4967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8800.0	1408.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2026	08	349674	8800.0	1408.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合计			11220.0	5610.0			5160.97	1832.54			458.19		319.88	362.56		90.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dab6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3 安全员王攀松证书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王攀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321199809024614
手机号码	1766545088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5067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50675

姓 名:王攀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9月0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8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8月29日 至 2028年08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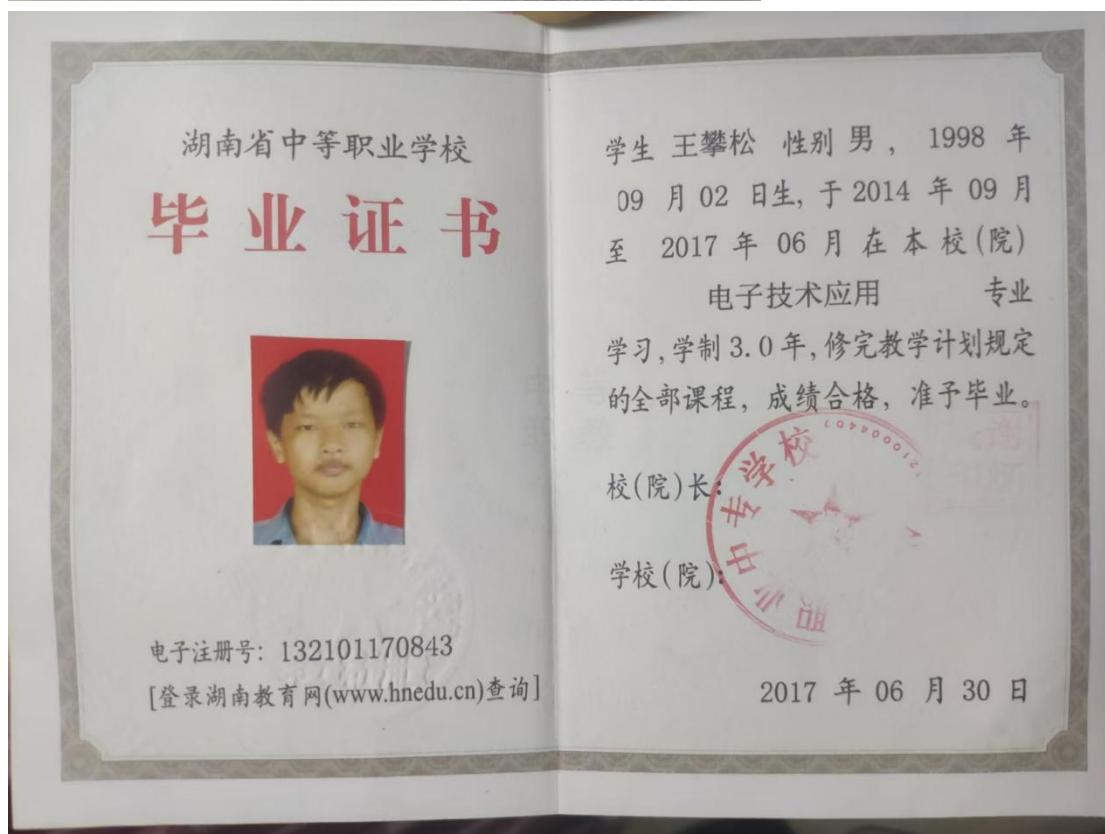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4 施工员曾苏平证书

证书编码: 04415101944150234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苏平

身份证号: 36242219790509301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苏平

社保电脑号：803502817

身份证号码：36242197905093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4967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7	349674	10400.0	1664.0	832.0	2	10400	156.0	52.0	1	10400	52.0	10400	83.2	10400	83.2
2026	08	349674	10400.0	1664.0	832.0	2	10400	156.0	52.0	1	10400	52.0	10400	83.2	10400	83.2
合计			11732.0	5866.0			1422.46	474.19			474.19		332.68	388.16		97.04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694f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5 资料员刘杉证书

证书编码: 04415114944150131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杉

身份证号: 43012119860827152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杉

社保电脑号：620337469

身份证号号码：4301211986082715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09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0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1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5	12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1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2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3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4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5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6	349674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2026	07	349674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2026	08	349674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合计			11360.0	5680.0			5064.97	1800.54			450.19		559.0	368.0		14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a84a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6 劳资专管员陈谨丝证书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陈谨丝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309040487
手机号码	13536903290		证件号		0442211300007000095

证书编码: 04422113000070000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谨丝

身份证号: 440582199309040487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 年 09 月 2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谨丝

身份证号：440582199309040487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6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谨丝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 642191061
单位编号: 349674

身份证号: 440582199309040487
计算单位: 元

页码: 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10400.0	1768.0	832.0	1	10400	624.0	208.0	1	10400	52.0	10400	51.6	10400	83.2	20.8
2026	08	349674	10400.0	1768.0	832.0	1	10400	624.0	208.0	1	10400	52.0	10400	51.6	10400	83.2	20.8
合计			12465.25	5866.0			5352.97	1896.54			474.19						97.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2025年08月-2026年08月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3615e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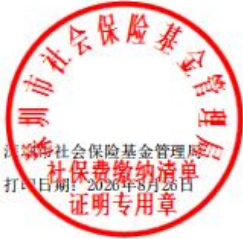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17 材料员关文芳证书

证书编码: 04415111944150100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关文芳

身份证号: 460032197508180427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2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078542

学生 关文芳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八月十八日生，于一九九五年九月
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系会计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一九九八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 983232201

姓 名 关文芳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75 年 8 月 18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中路109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321975081804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4.26-2027.04.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关文芳

社保电脑号：60086726

身份证号：4600321975081804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496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4967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7	34967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6	08	349674	8800.0	1496.0	704.0	1	8800	528.0	176.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合计			11921.25	5610.0			5160.97	1832.54			458.19		519.88	62.56		90.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d7d27cc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49674
单位名称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企业获奖情况

附表 5: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1、奖项名称：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项目名称：罗兹曼大湾区生物转化基地 B3 层装饰工程 获奖时间：2022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奖项名称：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项目名称：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园实验室、洁净车间及配套 EPC 项目 获奖时间：2022-1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3、奖项名称：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项目名称：宏一建设总部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 获奖时间：2022-1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4、奖项名称：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项目名称：华大基因中心项目实验室 III 标段装修工程施工 获奖时间：2024 年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奖项名称：“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项目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获奖时间：2025 年 9 月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6、奖项名称：2025 年度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项目名称：光明银星合成生物产业园凤鸣谷 B 栋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2025 年 9 月 授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7、奖项名称：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项目名称：深圳真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及办公区域室内施工安装项目 获奖时间：2021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8、奖项名称：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项目名称：深圳飞墨四楼室内建设装修施工项目

获奖时间：2021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9、奖项名称：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项目名称：深圳市吉康尔医学检验实验室公司办公室装修项目

获奖时间：2021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0、奖项名称：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项目名称：湘潭市精至细胞库（实验室）

获奖时间：2021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1、奖项名称：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项目名称：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获奖时间：2024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2、奖项名称：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项目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获奖时间：2024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13、奖项名称：优秀实验室、净化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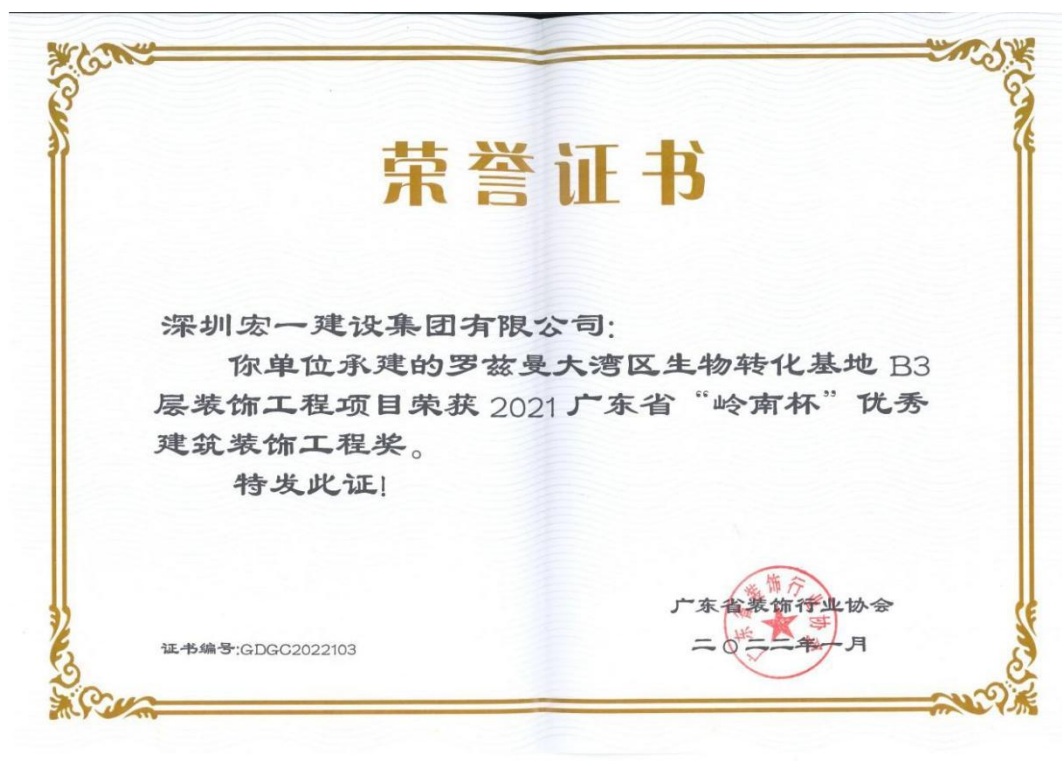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获奖时间：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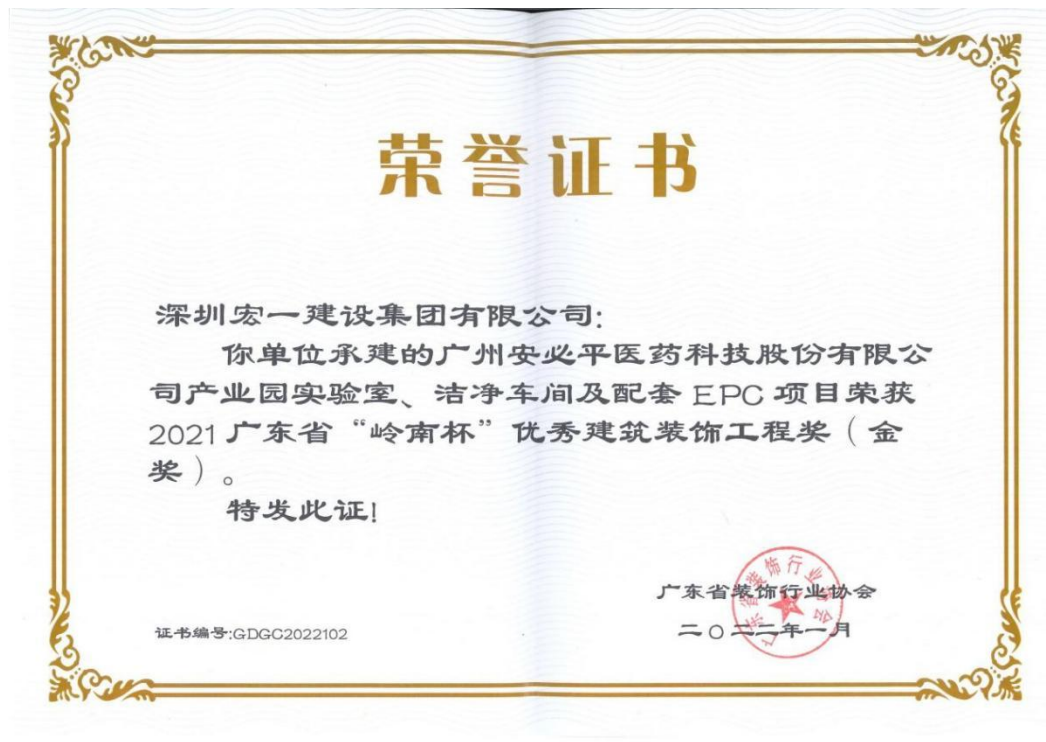
授奖机构：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1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5.2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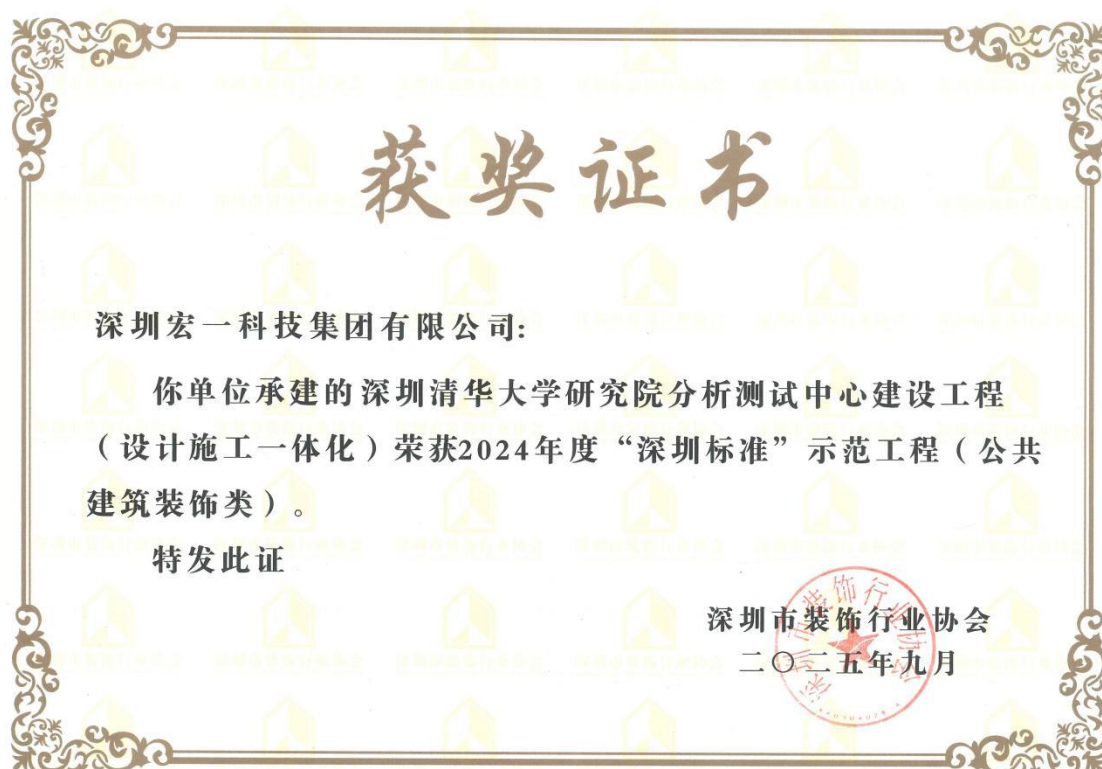
5.3 2021 年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5.4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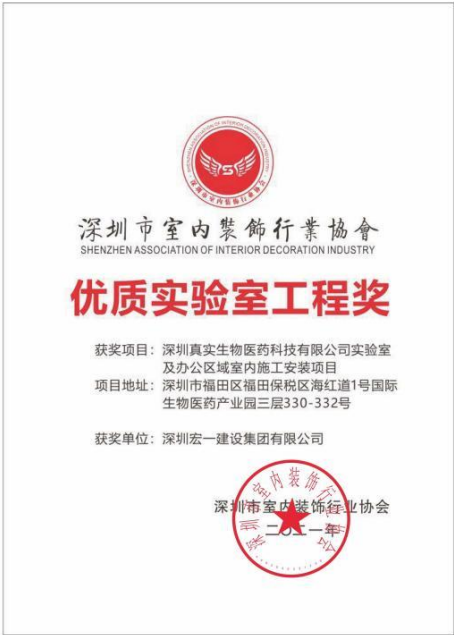
5.5 “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5.6 2025 年度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5.7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5.8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5.9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5.10 深圳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 2021 年优质实验室工程奖



5.11 龙岗区人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工程



5.12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分析测试中心建设工程



5.13 长沙都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及研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栋研究院及分析实验室特殊装修工程



6、其他证明文件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序号	专利名称
1	一种废水处理系统
2	一种废水处理装置
3	管道静压控制装置
4	一种恒温恒湿实验室
5	实验室气体在线监测与智能控制系统
6	实验室通风变化量智能控制系统
7	实验室用气体集中监控系统
8	智慧实验室空气洁净系统

18643HYZ-CN8696

证书号第 774240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废水处理系统

发 明 人：罗济宏

专 利 号：ZL 2017 2 1826425.3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油松路 74 号 5 楼整层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8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760178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2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1 页)

18642HYZ-CN8695

证书号第 7674905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废水处理装置

发 明 人：罗济宏

专 利 号：ZL 2017 2 1813502.1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油松路 74 号 5 楼整层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8 月 03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685003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2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1 页)

证书号第 16254489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管道静压控制装置

发 明 人：刘杉

专 利 号：ZL 2021 2 2984748.8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
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27998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4 月 12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5226112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恒温恒湿实验室

发明人：罗济宏;刘杉

专利号：ZL 2021 1 0513602.7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5 月 11 日

专利权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油松路 74 号恒乐大厦 5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6 月 10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280416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6 月 10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5046407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实验室气体在线监测与智能控制系统

发明人：罗济宏;刘杉

专利号：ZL 2021 1 0458548.0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4 月 27 日

专利权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油松路 74 号恒乐大厦 5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01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20314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4 月 01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5106803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实验室通风变化量智能控制系统

发明人：罗济宏;刘杉

专利号：ZL 2021 1 0463652.9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4 月 26 日

专利权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油松社区油松路 74 号恒乐大厦 5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26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290009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4 月 26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248712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实验室用气体集中监控系统

发 明 人：刘杉

专 利 号：ZL 2021 2 2984684.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
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28703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4 月 12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6387889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智慧实验室空气洁净系统

发 明 人：罗济宏

专 利 号：ZL 2021 2 3040779.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1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安宏基天
曜广场 1 栋 A 座 19A01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4 月 29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40923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ICS 97.140
CCS Y 8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4820—2024

代替 GB 24820—2009

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laboratory furniture

2024-06-29 发布

2025-01-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GB 24820—2009《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与 GB 24820—2009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更改了不适用范围(见第1章,2009年版的第1章)；
- b) 更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根据引用文件或引用文件年代号的变化进行了更新(见第2章,2009年版的第2章)；
- c) 更改了术语和定义：删除了结构、操作面、设施区等；增加了实验室家具、实验台和储物柜(见第3章,2009年版的第3章)；
- d) 更改了符号：删除了台面总深度、试剂(或设备)架悬置深度、设施区深度和台面宽度等符号及其说明；增加了试验台容膝空间、容膝空间、容足空间的净宽、净深和净高等符号的界定及其说明(见第4章,2009年版的第4章)；
- e) 更改了分类(见5.1、5.2、5.3,2009年版的5.1、5.2、5.3)，删除了按操作台布局分类(见2009年版的5.4)；
- f) 更改了主要尺寸(见6.1表2,2009年版的6.1表2的序号2、序号6~序号10)；删除了台面宽度、设施区深度、试剂(或设备)架悬置深度、操作台底板离地高度(见2009年版的6.1表2的序号1、序号3、序号4~序号5、序号11)；
- g) 更改了主要尺寸及外形尺寸偏差、形状和位置公差(见6.2,2009年版的6.2)；
- h) 更改了外观要求(见6.3.1~6.3.5,2009年版的6.3)，增加了塑料件、石材件的要求(见6.3.6、6.3.7)；
- i) 更改了安全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见6.4、7.4.3,2009年版的6.6、8.4.5)，增加了存留液体的实验台面和实验台把手的规定(见6.4.6)；
- j) 删除了阻燃性要求及试验方法(见2009年版的6.7、8.4.6)；
- k) 删除了排水管以及耐老化、耐龟裂性、物理实验台面防静电要求及试验方法(见2009年版的6.8.1~6.8.3和8.4.7表11的序号1、序号2)；
- l) 更改了理化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见6.5、7.4.4,2009年版的6.8、8.4.7)，增加了塑料材料的耐老化、冲击强度的要求及试验方法(见6.5.1.6、7.4.4.6)；
- m) 更改了力学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见6.6、7.4.5,2009年版的6.9、8.4.8)，增加了实验台力学性能试验顺序的要求(见7.4.5.1、7.4.5.2)，增加了独立式实验台的高度调节装置耐久性试验、脚轮往复耐久性试验(见7.4.5.2表6)；
- n) 更改了试样的规定(见7.1,2009年版的8.1)；
- o) 删除了试验报告(见2009年版的8.5)；
- p) 更改了设计和安装指南(见第8章,2009年版的第7章)；
- q) 更改了标志内容(见10.1,2009年版的10.1)；
- r) 更改了使用说明(见10.2,2009年版的10.5)。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家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80)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家具行业协会、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河北富都华创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护童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日出天沐家具(深圳)有限责任公司、雪勒科技(金华)有限公司、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中国家具协会、北京黎明文仪家具有限公司、江西金虎保险设备集团有限公司、雨生家具有限公司、上海大风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北京鸣远诺尔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欧普科贸有限公司、北京森雷博瑞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江西光正金属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江西万橡家具集团有限公司、江西远大保险设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丽日办公用品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泛美实验室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利信得家具有限公司、淄博豪迈实验室装备有限公司、唐山市恒利家具有限公司、北京花都家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荣家具有限公司、北京华澳盛世家具有限公司、河北顺天智能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伟森盛业家具有限公司、广东天赐湾实验室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北京东方中科达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富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辉煌家具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鑫园景办公家具有限公司、北京邸尚国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北京中建华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睢宁县沙集镇电子商务协会、北京建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三旗分公司、北京众盈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枫和简环境艺术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何慈海、罗菊芬、郝洪阳、黄鹏飞、郭建强、李卫兵、黎胜国、曹凤宇、孙新、杨磊、曲广兵、孙书冬、马单智、熊波林、王昭君、王文峰、郭洪波、姜国梁、刘晓建、胡秀文、姜自兰、肖敏、杨波、陈国华、徐迪、张凤艳、赵智贤、郝睿特、汪汇、倪永庆、朱民、谭凯旋、朱江、罗济宏、任淑琴、程瑜、施海东、石荣洲、翁振辉、闫磊、刘建平、李媛文、孟庆丰、梁树强、陈德义、朱建武、张衡、马倩一、李朝侠、汪水发。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09年首次发布为GB 24820—2009；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参编《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运维服务》(20241513-T-469)编制证明文件

网查链接：

https://std.samr.gov.cn/gb/search/gbDetailed?id=19BC8A952E1484E8E06397BE0A0AA28D



国家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National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for standards information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

国际标准

国外标准

技术委员会

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运维服务

Cleanrooms and associated controlled environments—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service

国家标准 推荐性 现行

英文版计划

国家标准《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运维服务》由TC319《全国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主管部门为国家标准委。

主要起草单位 河南郑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亿天净化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引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协会、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鸿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中增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南京工业大学、建科环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室内环境净化行业协会、郑州青辰空气净化有限公司、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广州铭铎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赛阔迹洁净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丽风洁净系统有限公司、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省标准化协会、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盛川净化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雅尔典环境技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妍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仁爱学院、上海天迹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卫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必胜邦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科空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吉特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 王天羿、黄永衡、曾延峰、郝胤博、夏群艳、冯昕、王小桥、梁磊、郭凯、林晓惠、涂有、任宏达、王健、辛耀峰、冯明强、周斌、王芳、郭拔萃、白冰、陈昂、贺涛、罗济宏、鞠洪洋、谭景东、周建平、董广才、孙宝峰、喻俊磊、宋亮亮、张乃军、石国春、谭思晨、赵铭、廖克、姜丽娜、余鑫、喻志兵。

目录	1 标准状态	5 相近标准(计划)
	2 基础信息	
	3 起草单位	
	4 起草人	

标准状态

发布于 2025-10-31

实施于 2026-05-01

废止

当前标准

GB/T 46376-2025 现行

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运维服务

基础信息

标准号	GB/T 46376-2025	标准类别	方法
发布日期	2025-10-31	中国标准分类号	C70
实施日期	2026-05-01	国际标准分类号	13.040.35
标准计划	20241513-T-469	归口单位	全国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执行单位	全国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主管部门	国家标准委

起草单位

河南郑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亿天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引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标准化协会
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四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泰鸿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中增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工业大学
建科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室内环境净化行业协会
郑州青辰空气净化有限公司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广州铭铎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赛阔迹洁净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丽风洁净系统有限公司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广东省标准化协会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盛川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雅尔典环境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ICS 13.040.35
CCS C 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6376—2025

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 运维服务

Cleanrooms and associated controlled environments—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service

2025-10-31 发布

2026-05-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19)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河南郑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亿天净化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引领未来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标准化协会、中电投工程研究检测评定中心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泰鸿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中增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南京工业大学、建科环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室内环境净化行业协会、郑州青辰空气净化有限公司、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广州铭铭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赛阔途洁净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丽风洁净系统有限公司、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省标准化协会、江苏风和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盛川净化工程有限公司、深圳雅尔典环境技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妍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仁爱学院、上海天迹洁净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卫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必胜邦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中科空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吉特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天羿、黄永衡、曾延锋、郝胤博、夏群艳、冯昕、王小桥、梁磊、郭凯、林晓惠、涂有、任宏达、王健、辛耀锋、冯明强、周斌、王芳、郭拔萃、白冰、陈昂、贺涛、罗济宏、鞠洪洋、谭景东、周建平、童广才、孙宝峰、喻俊磊、宋亮亮、张乃军、石国春、谭思晨、赵铭、廖克、姜丽娜、余鑫、喻志兵。